**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2-24742**

**采购项目编号：44000l-2022-24742**

**项目名称：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2022年度质量检测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二）**

**采购人：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章投标邀请**

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受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2022年度质量检测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二）。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2022年度质量检测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二）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2-24742

采购项目编号：44000l-2022-2474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8,275,0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化妆品功效检测系统、多功能皮肤成像测试系统):

采购包预算金额：1,475,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1-1 | 其他光学仪器 | 化妆品功效检测系统 | 1.0000(套) | 详见第二章 | 是 |
| 1-2 | 其他光学仪器 | 多功能皮肤成像测试系统 | 1.0000(套) | 详见第二章 | 是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采购包2(图像分析仪-防脱发测试系统、皮肤光泽度分析仪):

采购包预算金额：622,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2-1 | 其他光学仪器 | 图像分析仪-防脱发测试系统 | 1.0000(套) | 详见第二章 | 是 |
| 2-2 | 其他光学仪器 | 皮肤光泽度分析仪 | 1.0000(套) | 详见第二章 | 是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采购包3(氙灯耐老化试验仪、pH值全自动测试仪、柱后衍生系统和近红外光谱仪数据库):

采购包预算金额：925,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3-1 | 试验箱及气候环境试验设备 | 氙灯耐老化试验仪 | 1.0000(套)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2 | 电化学分析仪器 | pH值全自动测试仪 | 1.0000(套)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3-3 | 其他分析仪器 | 柱后衍生系统 | 1.0000(套) | 详见第二章 | 是 |
| 3-4 | 其他光学仪器 | 近红外光谱仪数据库 | 1.0000(套) | 详见第二章 | 否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采购包4(NOx转化率测试仪、NOx分析仪改造):

采购包预算金额：378,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4-1 | 物理特性分析仪器及校准仪器 | NOx转化率测试仪 | 1.0000(套) | 详见第二章 | 是 |
| 4-2 | 物理特性分析仪器及校准仪器 | NOx分析仪改造 | 4.0000(套) | 详见第二章 | 是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采购包5(抽气臂):

采购包预算金额：30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5-1 | 集中控制装置 | 抽气臂 | 5.0000(套) | 详见第二章 | 是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采购包6(湿式气体流量计):

采购包预算金额：18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6-1 | 流量仪表 | 湿式气体流量计 | 3.0000(套) | 详见第二章 | 是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采购包7(氙灯老化试验机、陶瓷水刀切割机、库伦法电解测厚仪、便携式分光光度仪):

采购包预算金额：1,282,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7-1 | 试验箱及气候环境试验设备 | 氙灯老化试验机 | 1.0000(台) | 详见第二章 | 是 |
| 7-2 | 其他试验机 | 陶瓷水刀切割机 | 1.00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7-3 | 其他仪器仪表 | 库伦法电解测厚仪 | 1.0000(台) | 详见第二章 | 是 |
| 7-4 | 其他光学仪器 | 便携式分光光度仪 | 1.0000(台) | 详见第二章 | 是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采购包8(水嘴寿命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水系统、水槽产品综合试验平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气及排水系统、花洒产品综合性能试验机、卫浴产品喷淋试验机):

采购包预算金额：1,998,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8-1 | 自动成套控制系统 | 水嘴寿命机 | 1.00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8-2 | 自动成套控制系统 | 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水系统 | 1.00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8-3 | 自动成套控制系统 | 水槽产品综合试验平机 | 1.00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8-4 | 自动成套控制系统 | 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气及排水系统 | 1.00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8-5 | 自动成套控制系统 | 花洒产品综合性能试验机 | 1.00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8-6 | 自动成套控制系统 | 卫浴产品喷淋试验机 | 1.00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采购包9(电子万能材料试验机、熔融指数仪、倾斜角测试仪、抗冻性自动循环测试仪、交直流电流传感器、辐射骚扰测试天线):

采购包预算金额：1,115,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9-1 | 其他试验机 | 电子万能材料试验机 | 1.0000(台) | 详见第二章 | 是 |
| 9-2 | 其他试验机 | 熔融指数仪 | 1.0000(台) | 详见第二章 | 是 |
| 9-3 | 其他仪器仪表 | 倾斜角测试仪 | 1.00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9-4 | 试验箱及气候环境试验设备 | 抗冻性自动循环测试仪 | 1.000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9-5 | 其他试验仪器及装置 | 交直流电流传感器 | 1.0000(套) | 详见第二章 | 是 |
| 9-6 | 其他试验仪器及装置 | 辐射骚扰测试天线 | 1.0000(套) | 详见第二章 | 是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分支机构可沿用总公司的各项资质材料证明。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化妆品功效检测系统、多功能皮肤成像测试系统）：采购包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采购包2（图像分析仪-防脱发测试系统、皮肤光泽度分析仪）：采购包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采购包3（氙灯耐老化试验仪、pH值全自动测试仪、柱后衍生系统和近红外光谱仪数据库）：采购包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采购包4（NOx转化率测试仪、NOx分析仪改造）：采购包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采购包5（抽气臂）：采购包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采购包6（湿式气体流量计）：采购包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采购包7（氙灯老化试验机、陶瓷水刀切割机、库伦法电解测厚仪、便携式分光光度仪）：采购包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采购包8（水嘴寿命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水系统、水槽产品综合试验平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气及排水系统、花洒产品综合性能试验机、卫浴产品喷淋试验机）：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小微企业，供应商须为符合划分标准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行业为：工业。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采购包9（电子万能材料试验机、熔融指数仪、倾斜角测试仪、抗冻性自动循环测试仪、交直流电流传感器、辐射骚扰测试天线）：采购包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化妆品功效检测系统、多功能皮肤成像测试系统）：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采购包2（图像分析仪-防脱发测试系统、皮肤光泽度分析仪）：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采购包3（氙灯耐老化试验仪、pH值全自动测试仪、柱后衍生系统和近红外光谱仪数据库）：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采购包4（NOx转化率测试仪、NOx分析仪改造）：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采购包5（抽气臂）：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采购包6（湿式气体流量计）：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采购包7（氙灯老化试验机、陶瓷水刀切割机、库伦法电解测厚仪、便携式分光光度仪）：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采购包8（水嘴寿命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水系统、水槽产品综合试验平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气及排水系统、花洒产品综合性能试验机、卫浴产品喷淋试验机）：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采购包9（电子万能材料试验机、熔融指数仪、倾斜角测试仪、抗冻性自动循环测试仪、交直流电流传感器、辐射骚扰测试天线）：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采购代理机构网站（www.fssxyzx.com）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科技西路2号

联系方式：0757-8878002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南路18号雅庭国际一座2407

联系方式：0757-83279001、0757-8327908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伦先生

电话：0757-83279001、0757-83279081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400-183-2999

数字证书CA技术服务热线：400-887-6133

采购代理机构：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最高限价（人民币元） | ★最高单价限价（人民币元） | 数量（单位） | 交货期（安装调试完成并经验收合格） | 质保期 |
| 采购包1 | | | | | | |
| 1 | 化妆品功效检测系统 | 1,000.000.00 | 1,000.000.00 | 1套 | 120天 | 1年 |
| 2 | 多功能皮肤成像测试系统 | 475,000.00 | 475,000.00 | 1套 | 120天 | 1年 |
| 采购包最高限价小计： | | 1,475,000.00 | | | | |
| 采购包2 | | | | | | |
| 1 | 图像分析仪-防脱发测试系统 | 490,000.00 | 490,000.00 | 1套 | 120天 | 1年 |
| 2 | 皮肤光泽度分析仪 | 120,000.00 | 120,000.00 | 1套 | 120天 | 1年 |
| 采购包最高限价小计： | | 610,000.00 | | | | |
| 采购包3 | | | | | | |
| 1 | 氙灯耐老化试验仪 | 410,000.00 | 410,000.00 | 1套 | 150天 | 1年 |
| 2 | pH值全自动测试仪 | 188,000.00 | 188,000.00 | 1套 | 120天 | 1年 |
| 3 | 柱后衍生系统 | 177,000.00 | 177,000.00 | 1套 | 120天 | 1年 |
| 4 | 近红外光谱仪数据库 | 150,000.00 | 150,000.00 | 1套 | 90天 | 1年 |
| 采购包最高限价小计： | | 925,000.00 | | | | |
| 采购包4 | | | | | | |
| 1 | NOx转化率测试仪 | 98,000.00 | 98,000.00 | 1套 | 180天 | 1年 |
| 2 | NOx分析仪改造 | 220,000.00 | 55,000.00 | 4套 | 180天 | 1年 |
| 采购包最高限价小计： | | 318,000.00 | | | | |
| 采购包5 | | | | | | |
| 1 | 抽气臂 | 250,000.00 | 50,000.00 | 5套 | 180天 | 1年 |
| 采购包最高限价小计： | | 250,000.00 | | | | |
| 采购包6 | | | | | | |
| 1 | 湿式气体流量计 | 169,998.00 | 56,666.00 | 3套 | 180天 | 1年 |
| 采购包最高限价小计： | | 169,998.00 | | | | |
| 采购包7 | | | | | | |
| 1 | 氙灯老化试验机 | 410,000.00 | 410,000.00 | 1台 | 120天 | 1年 |
| 2 | 陶瓷水刀切割机 | 289,000.00 | 289,000.00 | 1台 | 120天 | 1年 |
| 3 | 库伦法电解测厚仪 | 140,000.00 | 140,000.00 | 1台 | 120天 | 1年 |
| 4 | 便携式分光光度仪 | 130,000.00 | 130,000.00 | 1台 | 120天 | 1年 |
| 采购包最高限价小计： | | 969,000.00 | | | | |
| 采购包8 | | | | | | |
| 1 | 水嘴寿命机 | 589,000.00 | 589,000.00 | 1台 | 120天 | 1年 |
| 2 | 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水系统 | 568,000.00 | 568,000.00 | 1台 | 120天 | 1年 |
| 3 | 水槽产品综合试验平机 | 237,500.00 | 237,500.00 | 1台 | 120天 | 1年 |
| 4 | 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气及排水系统 | 172,000.00 | 172,000.00 | 1台 | 120天 | 1年 |
| 5 | 花洒产品综合性能试验机 | 175,000.00 | 175,000.00 | 1台 | 120天 | 1年 |
| 6 | 卫浴产品喷淋试验机 | 170,000.00 | 170,000.00 | 1台 | 120天 | 1年 |
| 采购包最高限价小计： | | 1,911,500.00 | | | | |
| 采购包9 | | | | | | |
| 1 | 电子万能材料试验机 | 395,000.00 | 395,000.00 | 1台 | 45天 | 1年 |
| 2 | 熔融指数仪 | 220,000.00 | 220,000.00 | 1台 | 45天 | 1年 |
| 3 | 倾斜角测试仪 | 175,000.00 | 175,000.00 | 1台 | 45天 | 1年 |
| 4 | 抗冻性自动循环测试仪 | 175,000.00 | 175,000.00 | 1台 | 45天 | 1年 |
| 5 | 交直流电流传感器 | 70,000.00 | 70,000.00 | 1台 | 120天 | 1年 |
| 6 | 辐射骚扰测试天线 | 80,000.00 | 80,000.00 | 1台 | 120天 | 1年 |
| 采购包最高限价小计： | | 1,115,000.00 | | | | |
| 本项目最高限价总计： | | 7,743,498.00 | | | | |

注：

**1.因电子标系统不能调整招标文件内其他相应位置的最高限价与最高单价限价，如招标文件内其余处与以上表格内容不一致的，本项目采购货物的最高限价以此表格为准，超出此明细表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2.招标文件内所有涉及的规定、规范、标准，如有最新，以最新为准。

3.货物所有功能必须能在同一时间下满足。

政策要求：本项目采购货物如有列为强制节能产品，投标人对上述产品在投标时须附上该产品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采购包1（化妆品功效检测系统、多功能皮肤成像测试系统）：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广东省佛山市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0%，★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期：支付比例65%，★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由采购人总体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65%。  3期：支付比例5%，★合同总价的5%作为尾款,在中标人没有待解决的问题或问题已全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妥善解决的前提下，货物已完全投入使用且连续使用满十二个月后的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该合同余款。 每期付款由中标人提出申请，总体验收合格时提供该合同相应总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方可办理支付手续；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中标人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否则采购人有权顺延付款，中标人不得以此为由暂停实施本项目或要求顺延货物交付时间。中标人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采购人逾期付款的，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
| 验收要求 | 1期：（一）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规安全合法使用。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或海关的相关证明或合法进货渠道证明。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进口货物的报关单。 （二）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三）安装调试： 1.中标人负责到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2.中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安装、集成及调测服务，并确保调试完成后，设备能够正常运行，达到采购人可正常使用状态。 3.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4.设备、材料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若采购人有特定要求需要参与的，则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调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双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6.中标人必须充分考虑现场的安装难度及安全性，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工作。安装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对其他物品或结构造成损坏必须照价赔偿，若采购人因此垫付费用或承担赔偿责任的，有权向中标人进行追偿并直接从合同款项中予以扣减。 （四）验收由中标人、采购人依国家有关标准、计量校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中标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相关条件及一切费用。 （五）技术资料： 1.交货时，中标人应同时交付产品中文使用手册、质量检验证书（合格证）及设备维护说明等相关资料。 2.验收后，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验收报告。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签名确认。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一、★报价要求:（一）报价金额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包干价。 （二）报价金额中必须包括货物及零配件、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材料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保修费、计量校准费用）、各项税费（如涉及进口产品的含各进口产品环节税费及到采购人指定目的地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三）中标人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采购人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四）投标人所报价格不得超过本章第一点内《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内的最高限价与最高单价限价，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二、备品备件要求:中标人应对本项目的备品备件做好充足准备，并保证质保期结束后以成本价提供备品备件和维修服务。当发生故障时，中标人应按质量保证期内同样的要求进行维修处理。  三、商务条款:中标人在项目过程中（如货物安装、电路接线等）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的安全，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施工完毕后需清理好现场,将所有产生的垃圾带走。  四、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一）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二）中标人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安装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三）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四）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五）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同时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责任，并为服务人员购买相关保险。 （六）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五、培训:（一）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佛山市内）向采购人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除等，确保采购人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二）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使用的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中标人必须协助采购人建立实验室功效测试方法，并协助采购人运行功效测评直至出具功效检测典型报告。 （三）所有的培训费用包括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中标人负责，均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一）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以所有设备自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具体期限以《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为准，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 （二）质保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免费解决（因采购人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如货物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20天时，则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计算或对故障设备予以重新更换；重新更换设备的，质保期从更换的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三）任何时候，中标人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 （四）质保期内中标人提供上门免费服务，在质保期内设置每周7天×24小时服务专线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必须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72小时内到达现场，6天内处理完毕。若故障规定时间内未能处理完毕的，中标人必须免费提供同等的设备给予采购人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七、★投标总报价:投标总报价中不得包含公开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成交后不作任何调整。  八、: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 其他光学仪器 | 化妆品功效检测系统 | 套 | 1.0000 | 1,000,000.00 | 1,00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其他光学仪器 | 多功能皮肤成像测试系统 | 套 | 1.0000 | 475,000.00 | 475,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 |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化妆品功效检测系统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头发测试系统总体参数  测试头发梳理性（护发）、三点弯曲测试（发胶和定型剂的功效测试）、拉伸性能（测试头发抗拉性能）和摩擦性能（测试头发的光滑柔顺程度） 1、凝胶强度Bloom测试国标GB6783-94、国际标准AOAC及BS757:1975等标准的指定仪器(如有最新则以最新规定为准)。 |
|  | 2 | 2、最大检测力量：5kg(可拓展到100kg)。 |
| ▲ | 3 | ▲3、力量检测解析度：优于0.01%，依据力量感应元最高分辨率为0.01g。 |
| ▲ | 4 | ▲4、检测行程：≥280mm。 |
| ▲ | 5 | ▲5、检测速度：0.6~600mm/min可调。 |
| ▲ | 6 | ▲6、速度精度：优于0.1%，≤0.01mm/S。 |
| ▲ | 7 | ▲7、位移解析度：≤0.005mm。 |
|  | 8 | 8、多种检测探头可选。 |
|  | 9 | 9、多种负载单元可选：+/-100g，+/-1000g，+/-1500g，+/-5000g，+/-10Kg，+/-25Kg，+/-50Kg, +/-100Kg等规格。通过力量转换感应元，可以改变检测量程范围，同时改变解析度以适合不同的样品分析。 |
|  | 10 | 10、主机即可单机操作，也可由计算机控制。主机具有自带7种单机测试模式，包括：压缩、拉伸、保持负载、负载停止、凝胶测试、二次压缩测试、断裂测试模式。 |
|  | 11 | 11、具有功能强大的分析软件。Texture-Pro软件功能强大且易于使用。测试过程中，数据收集和实时曲线绘制的数据分析同步进行。可进行各项物性分析，分析软件可以对仪器进行控制，选择各种检测分析模式及绘制分析曲线率等，具有检测模式自由编程功能，可将原始数据结果保存成文本格式，便于其他办公应用软件调用等。 |
|  | 12 | 12、软件具有应力、应变、时间、温度等多种曲线显示功能，可方便地创建自定义报告和试验图谱。 |
|  | 13 | 13、可更换的工作基台，有圆形旋转基台和方形夹具基台两种，以方便扩充不同的探头和测试夹具。 |
| ▲ | 14 | ▲14、力量校准：可使用标准砝码进行校准，可对量程范围内进行线性力量校验。 |
| ▲ | 15 | 二、日光模拟系统  ▲1、用于人体测试，用于化妆品人体功效评价SPF（紫外线防晒指数）测试,符合ISO、FDA、JCIA和COLIPA光谱辐照度标准，并提供测试报告，光谱输出波长范围：290nm-400nm。 |
|  | 16 | 2、光谱：COLIPA UV。 |
|  | 17 | 3、输出：至少6个不大于8mm方形光斑输出；每一个都可以单独控制且强度可调（0-100%）。 |
|  | 18 | 4、辐照度： ≥4MEDs/min。 |
|  | 19 | 5、滤光片：经2003国际SPF测试方法验证。 |
|  | 20 | 6、有效照射区域均匀性：±2%。 |
|  | 21 | 7、输出强度稳定性：±2%，最大线电压波动：±10%。 |
| ▲ | 22 | ▲8、光源：短弧氙灯，功率＜500W。 |
| ▲ | 23 | ▲9、输出选择开关：UVA或UVA+UVB；配备剂量控制系统，可对UVA和SUV按时间或剂量设置进行控制。 |
|  | 24 | 10、支架可调，至少50cm长。 |
| ▲ | 25 | ▲11、可计量。 |
|  | 26 | 12、外部触发控制: PMA剂量控制系统根据时间或剂量设置进行控制。 |
|  | 27 | 13、制冷：强制风冷。 |
|  | 28 | 三、配置  1、日光分析仪、XPS-300电源、Sunburn UV 探测器、PMA2118 UVA 探测器； |
|  | 29 | 2、头发分析仪主机、电源适配器、头发梳理测试用具、摩擦力夹具、TA-JTPB三点弯曲夹具、TA-DGF001头发拉伸夹具，数据处理设备和报告输出设备1套。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二：多功能皮肤成像测试系统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适用标准条款(如有最新则以最新规定为准)：满足《T/SHRH 018-2019化妆品改善眼角纹功效临床评价方法》，三维成像、皱纹深度、体积、宽度，眼袋体积变化、皮肤粗糙度及等。 |
|  | 2 | 二、技术参数：  1、设备原理：三维立体条纹光投影技术，使用VECTRA的高级工具，快速采集受试者皮肤表面的3D图像，精度能检测到皮肤微米级细纹，并将受试者图表自动保存。 |
|  | 3 | 2、测试参数：皱纹深度、体积、宽度、数量、面积等参数 |
|  | 4 | 3、运用彩色高度图，直观显示复杂3D曲面结构。 |
|  | 5 | 4、可量化分析伤口及疤痕长度、宽度、深度、及面积。 |
| ▲ | 6 | ▲5、可量化分析妊娠纹纹理长度、宽度、深度、及面积 |
| ▲ | 7 | ▲6、可量化分析皮肤的光滑度。 |
| ▲ | 8 | ▲7、使用可调深度和体积测量工具快速量化皮肤的微观结构。将基线分析与后续采集自动匹配。 |
|  | 9 | 8、支持皮肤多个时间段的测试结果的图片及数据进行前后对比 |
|  | 10 | 9、自动储存检测结果，可自动生成报告，支持传递电子报告，或外接打印报告。 |
| ▲ | 11 | ▲10、测试时间：<70ms。 |
| ▲ | 12 | ▲11、测试范围：100x70mm-150x200mm。 |
| ▲ | 13 | ▲12、精度：XY轴分辨率：≤100μm，Z轴分辨率：≤5μm。 |
|  | 14 | 13.处理系统：电脑操作系统：操作系统- Windows10专业版64位；处理器-四核八线程,主频3.33以上,硬盘 固态512G+机械硬盘2T以上,显卡内置4GB GDDR 5；RAM ddr4 64g；显示器23.9以上，色域95%DCI-P3以上，将传感器连接到PC所需的可用网络端。 |
|  | 15 | 三、配置：  1.多功能皮肤成像测试系统主机（1台） |
|  | 16 | 2.定位支架（1个） |
|  | 17 | 3.配套分析软件（1套） |
|  | 18 | 4.图像处理设备和报告输出设备1套。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采购包2（图像分析仪-防脱发测试系统、皮肤光泽度分析仪）：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广东省佛山市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0%，★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期：支付比例65%，★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由采购人总体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65%。  3期：支付比例5%，★合同总价的5%作为尾款,在中标人没有待解决的问题或问题已全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妥善解决的前提下，货物已完全投入使用且连续使用满十二个月后的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该合同余款。 每期付款由中标人提出申请，总体验收合格时提供该合同相应总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方可办理支付手续；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中标人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否则采购人有权顺延付款，中标人不得以此为由暂停实施本项目或要求顺延货物交付时间。中标人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采购人逾期付款的，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
| 验收要求 | 1期：（一）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规安全合法使用。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或海关的相关证明或合法进货渠道证明。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进口货物的报关单。 （二）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三）安装调试： 1.中标人负责到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2.中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安装、集成及调测服务，并确保调试完成后，设备能够正常运行，达到采购人可正常使用状态。 3.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4.设备、材料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若采购人有特定要求需要参与的，则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调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双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6.中标人必须充分考虑现场的安装难度及安全性，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工作。安装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对其他物品或结构造成损坏必须照价赔偿，若采购人因此垫付费用或承担赔偿责任的，有权向中标人进行追偿并直接从合同款项中予以扣减。 （四）验收由中标人、采购人依国家有关标准、计量校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中标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相关条件及一切费用。 （五）技术资料： 1.交货时，中标人应同时交付产品中文使用手册、质量检验证书（合格证）及设备维护说明等相关资料。 2.验收后，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验收报告。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签名确认。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一、★报价要求:（一）报价金额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包干价。 （二）报价金额中必须包括货物及零配件、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材料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保修费、计量校准费用）、各项税费（如涉及进口产品的含各进口产品环节税费及到采购人指定目的地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三）中标人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采购人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四）投标人所报价格不得超过本章第一点内《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内的最高限价与最高单价限价，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二、备品备件要求:中标人应对本项目的备品备件做好充足准备，并保证质保期结束后以成本价提供备品备件和维修服务。当发生故障时，中标人应按质量保证期内同样的要求进行维修处理。  三、商务条款:中标人在项目过程中（如货物安装、电路接线等）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的安全，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施工完毕后需清理好现场,将所有产生的垃圾带走。  四、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一）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二）中标人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安装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三）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四）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五）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同时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责任，并为服务人员购买相关保险。 （六）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五、培训:（一）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佛山市内）向采购人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除等，确保采购人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二）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使用的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中标人必须协助采购人建立实验室功效测试方法，并协助采购人运行功效测评直至出具功效检测典型报告。 （三）所有的培训费用包括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中标人负责，均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一）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以所有设备自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具体期限以《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为准，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 （二）质保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免费解决（因采购人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如货物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20天时，则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计算或对故障设备予以重新更换；重新更换设备的，质保期从更换的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三）任何时候，中标人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 （四）质保期内中标人提供上门免费服务，在质保期内设置每周7天×24小时服务专线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必须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72小时内到达现场，6天内处理完毕。若故障规定时间内未能处理完毕的，中标人必须免费提供同等的设备给予采购人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七、★投标总报价:投标总报价中不得包含公开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成交后不作任何调整。  八、: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 其他光学仪器 | 图像分析仪-防脱发测试系统 | 套 | 1.0000 | 490,000.00 | 49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其他光学仪器 | 皮肤光泽度分析仪 | 套 | 1.0000 | 132,000.00 | 132,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 |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图像分析仪-防脱发测试系统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适用标准条款(如有最新则以最新规定为准)：  满足《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化妆品防脱发功效测试方法 |
|  | 2 | 二、技术参数：  1、实时图像不小于200万像素。 |
|  | 3 | 2、最小照度：1.0Lx。 |
|  | 4 | 3、镜头测试直径≥2cm。 |
|  | 5 | 4、镜头显示屏:长×宽：不小于5cm×3.8cm。 |
|  | 6 | 5、光源≥2种：①标准光②交叉偏振光。 |
|  | 7 | 6、模式≥3种：浸润式、接触式和非接触式。 |
|  | 8 | 7、拍摄方式：图像冻结功能（及时捕捉效果图），可宏观拍摄和微观拍摄，二者可快速切换，拍摄时宏观和微观图像可自动识别。 |
| ▲ | 9 | ▲8、位于手持镜头上可控制设备的内置式鼠标，可实时放大或缩小图像。 |
| ▲ | 10 | ▲9、图片显示模式至少有数据处理显示屏幕和手持镜头屏幕显示两种。 |
| ▲ | 11 | ▲10、具有运动开关传感器功能，拍摄时宏观和微观图像的自动识别。 |
| ▲ | 12 | ▲11、放大倍数≥20倍（倍数20、30、40可调），最大40倍 |
|  | 13 | 12、软件分析测试结果：（1）测试面积； |
|  | 14 | （2）图像质量； |
|  | 15 | （3）总头发数量； |
|  | 16 | （4）头发密度； |
|  | 17 | （5）生长期头发长度所占比例； |
|  | 18 | （6）休止期头发长度所占比例； |
|  | 19 | （7）头发长度中位值； |
| ▲ | 20 | ▲（8）头发累积直径； |
|  | 21 | （9）头发直径中位值； |
| ▲ | 22 | ▲（10）头发直径平均值； |
|  | 23 | （11）毳毛密度； |
|  | 24 | （12）终毛密度； |
|  | 25 | （13）毳毛比率； |
|  | 26 | （14）终毛比率。 |
|  | 27 | 13、高性能数字信号处理器DSP。 |
|  | 28 | 14、电子快门。 |
|  | 29 | 15、VBS和Y/C视频输出。 |
|  | 30 | 16、梳齿齿间距0.9~1.1mm），梳齿长度为2.0~3.0cm，梳子长度不少于10cm（不含梳子把柄）。 |
|  | 31 | 17、高清视频：1080P。 |
| ▲ | 32 | ▲18、有效像素不小于2000万。 |
|  | 33 | 19、传感器类型CMOS。 |
|  | 34 | 20、对焦系统全像素双核CMOS AF（Dual Pixel CMOS AF）相差检测方式。 |
| ▲ | 35 | ▲21、图像拍摄支架及图像管理软件：能够固定受试者头部位置，使头顶与相机镜头保持垂直，配合专业数码相机以头顶为中心进行图片拍摄及图片管理。 |
|  | 36 | 三、配置：  1、皮肤镜图像分析系统主机（1台） |
|  | 37 | 2、皮肤镜镜头（1个） |
|  | 38 | 3、数据处理设备和报告输出系统（1套） |
|  | 39 | 4、头发生长分析软件（1个） |
|  | 40 | 5、图像拍摄支架及图像管理软件（1个） |
|  | 41 | 6、剃发套装（1个） |
|  | 42 | 7、专用梳子一把。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二：皮肤光泽度分析仪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技术参数：  1、测量原理：皮肤光亮度测量仪测量从皮肤和其他表面镜面反射回来的光。这用于确定表面的光亮度或亮度值。 |
|  | 2 | 参数要求：2、光源：LED白光； |
|  | 3 | 3、光源角度：发射角≥60°，反射测量≥60°，漫反射测量≥90°； |
| ▲ | 4 | ▲4、测量区域≥2.5×5mm； |
| ▲ | 5 | ▲5、精度：±5%； |
| ▲ | 6 | ▲6、设备配有校准装置，可现场校准，便于客户数据溯源。 |
|  | 7 | 二、配置：  1、主机（1台） |
|  | 8 | 2、光泽度测试探头（1个） |
|  | 9 | 3、分析软件（1个） |
|  | 10 | 4、校准装置（1套） |
|  | 11 | 5、数据处理设备和报告输出设备1套（各1台）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采购包3（氙灯耐老化试验仪、pH值全自动测试仪、柱后衍生系统和近红外光谱仪数据库）：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广东省佛山市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0%，★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期：支付比例65%，★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由采购人总体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65%。  3期：支付比例5%，★合同总价的5%作为尾款,在中标人没有待解决的问题或问题已全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妥善解决的前提下，货物已完全投入使用且连续使用满十二个月后的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该合同余款。 每期付款由中标人提出申请，总体验收合格时提供该合同相应总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方可办理支付手续；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中标人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否则采购人有权顺延付款，中标人不得以此为由暂停实施本项目或要求顺延货物交付时间。中标人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采购人逾期付款的，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
| 验收要求 | 1期：（一）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规安全合法使用。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或海关的相关证明或合法进货渠道证明。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进口货物的报关单。 （二）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三）安装调试： 1.中标人负责到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2.中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安装、集成及调测服务，并确保调试完成后，设备能够正常运行，达到采购人可正常使用状态。 3.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4.设备、材料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若采购人有特定要求需要参与的，则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调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双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6.中标人必须充分考虑现场的安装难度及安全性，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工作。安装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对其他物品或结构造成损坏必须照价赔偿，若采购人因此垫付费用或承担赔偿责任的，有权向中标人进行追偿并直接从合同款项中予以扣减。 （四）验收由中标人、采购人依国家有关标准、计量校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中标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相关条件及一切费用。 （五）技术资料： 1.交货时，中标人应同时交付产品中文使用手册、质量检验证书（合格证）及设备维护说明等相关资料。 2.验收后，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验收报告。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签名确认。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一、★报价要求:（一）报价金额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包干价。 （二）报价金额中必须包括货物及零配件、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材料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保修费、计量校准费用）、各项税费（如涉及进口产品的含各进口产品环节税费及到采购人指定目的地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三）中标人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采购人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四）投标人所报价格不得超过本章第一点内《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内的最高限价与最高单价限价，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二、备品备件要求:中标人应对本项目的备品备件做好充足准备，并保证质保期结束后以成本价提供备品备件和维修服务。当发生故障时，中标人应按质量保证期内同样的要求进行维修处理。  三、商务条款:中标人在项目过程中（如货物安装、电路接线等）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的安全，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施工完毕后需清理好现场,将所有产生的垃圾带走。  四、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一）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二）中标人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安装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三）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四）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五）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同时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责任，并为服务人员购买相关保险。 （六）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五、培训:（一）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佛山市内）向采购人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除等，确保采购人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二）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使用的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中标人必须协助采购人建立实验室功效测试方法，并协助采购人运行功效测评直至出具功效检测典型报告。 （三）所有的培训费用包括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中标人负责，均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一）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以所有设备自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具体期限以《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为准，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 （二）质保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免费解决（因采购人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如货物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20天时，则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计算或对故障设备予以重新更换；重新更换设备的，质保期从更换的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三）任何时候，中标人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 （四）质保期内中标人提供上门免费服务，在质保期内设置每周7天×24小时服务专线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必须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72小时内到达现场，6天内处理完毕。若故障规定时间内未能处理完毕的，中标人必须免费提供同等的设备给予采购人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七、★投标总报价:投标总报价中不得包含公开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成交后不作任何调整。  八、: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 试验箱及气候环境试验设备 | 氙灯耐老化试验仪 | 套 | 1.0000 | 410,000.00 | 41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电化学分析仪器 | pH值全自动测试仪 | 套 | 1.0000 | 188,000.00 | 188,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 |
| 3 |  | 其他分析仪器 | 柱后衍生系统 | 套 | 1.0000 | 177,000.00 | 177,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 |
| 4 |  | 其他光学仪器 | 近红外光谱仪数据库 | 套 | 1.0000 | 150,000.00 | 15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四 |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氙灯耐老化试验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1、符合以下标准(如有最新则以最新规定为准)：  GB/T8427、GB/T14576、GB/T15102、GB/T15104、GB/T8430、IS0105、AATCC TM16等。 |
| ▲ | 2 | ▲2、风冷氙灯机，低能耗高效式光源，功率为≥1800W正常使用寿命≥3000小时。 |
|  | 3 | 3、样品架：旋转式。 |
| ▲ | 4 | ▲4、光辐照度控制。配备太阳眼光强控制系统连续监测测试样品表面所接受光幅照度，通过调节灯管功率，可以对因灯管老化或其他任何变化造成的光能量下降及时做出补偿，精确将光幅照度保持在设定值。按照测试要求，辐照的控制可选用340nm，420nm，和300nm～400nm等辐照监控传感器（可方便更换）。 |
| ▲ | 5 | ▲5、辐照度范围：  20～85瓦/平方米（300-400nm波长）；  0.25～0.8瓦/平方米（340nm波长）；  0.45～1.70瓦/平方米（420nm波长）；  320～850瓦/平方米（300～800nm波长）。 |
| ▲ | 6 | ▲6、可以兼容配备目前广泛使用的日光模拟滤光片、窗玻璃滤光片、紫外延展滤光片、汽车内饰测试滤光片、电子产品等标准测试专用滤光片。 |
| ▲ | 7 | ▲7、温度控制：黑板：40-110℃；黑标：40-110℃；温度精度：±2℃。 |
|  | 8 | 8、箱体空气温度控制：有，温度精度：±2℃。 |
|  | 9 | 9、湿度控制：10-100%，相对湿度精度：≤±4%RH。 |
| ▲ | 10 | ▲10、辐照度校准计：随机附带校准计，客户可以自行进行日常维护校准。校准仪可直接在国内做校准溯源。 |
| ▲ | 11 | ▲11、控制系统能监测所有系统的状态和运行情况，进行自我诊断式的错误检查,具备断电自动重启功能，具备提醒日常维护信息或必要时执行安全关闭程序。 |
|  | 12 | 12、喷淋功能：要求具备喷淋功能，包含试板正面及背面喷淋，可以真实模拟户外潮湿侵袭。 |
|  | 13 | 13、可根据实验室需求自行编写实验程序，实时数据自动存储：试验数据自动生成EXCEL格式记录和保存，并可通过U盘导出，能真正实现无人值守。 |
|  | 14 | 14、有效曝晒面积：≥2200cm2（不少于24个标准试样架，或一次可投放150×40mm的样板不少于47块）。 |
|  | 15 | 15、报警保护功能：具备辐照度误差大、黑板或黑标超温、喷淋缺水、灯管功率异常、湿度误差大、工作室超温报警等功能。 |
|  | 16 | 16、环境要求：安装空调，无需安装通风等其他设备。 |
| ▲ | 17 | ▲17、镇流器质保期≥5年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二：pH值全自动测试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1、必须满足GB/T7573，ISO 3071等国内外纺织品的pH值测试标准，符合标准过程要求(标准如有最新则以最新规定为准)。 |
| ▲ | 2 | ▲2、电极数量：≥6个；单次最大样品量：≥108瓶 |
| ▲ | 3 | ▲3、测试效率：≥108瓶/3.5h（三平行样） |
| ▲ | 4 | ▲4、加液准确性：±1%； |
|  | 5 | 5、机械臂位移精度：≤0.1mm； |
|  | 6 | 6、pH值测量范围：0-14； |
|  | 7 | 7、测试模式：可自定义双平行或三平行样； |
|  | 8 | 8、高自动化程度，正常运行过程中无需人员介入； |
|  | 9 | 9、整体流程包括定量加液、自动振荡、自动取液测定、数据自动整理记录与导入导出功能； |
|  | 10 | 10、具备针头、管路、pH探头的自动清洗、吹干功能，有效避免样品相互污染； |
|  | 11 | 11、自动进行QC流程，可自定义设定QC区间值； |
|  | 12 | 12、测定过程中可连续测定及输出数据；连接自动进样器后数据可以根据需求传输到电脑中，通过EXCEL格式保存。 |
| ▲ | 13 | ▲13、设备自动将萃取液吸取过滤到测试工位进行测试，不接受直接将电极插入锥形瓶进行测试的方式，并提供证明图片。 |
| ▲ | 14 | ▲14、电极测试取值过程中设备具备对测试液体进行搅拌的功能，并提供证明图片。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三：柱后衍生系统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一、衍生泵：  ▲1、独立校正双柱塞往复泵；全惰性PEEK流路且具备自动柱塞清洗功能。 |
|  | 2 | 2、流速范围流速0.05~2.00mL/min；压力范围：0~2000psi或更宽。 |
| ▲ | 3 | ▲3、流量准确度：3%，流量精确度：0.5% RSD。 |
|  | 4 | 4、每个泵独立配置旁通阀及压力传感器。 |
|  | 5 | 5、蓝宝石柱塞蓝宝石推杆，惰性保护。 |
| ▲ | 6 | 二、流路：  ▲1、每个泵有独立的压力传感器，压力检测≥3000 psi。 |
|  | 7 | 2、流路中设有限流器，保证获得平稳基线。 |
|  | 8 | 3、可替换的溶剂过滤器，有0.5 μm，10 μm等多种规格。 |
|  | 9 | 4、混合器采用PEEK材质，耐酸碱腐蚀。 |
|  | 10 | 三、衍生反应器：  1、温度范围：环境温度以上5℃到130℃或更宽。 |
| ▲ | 11 | ▲2、控温精度：±0.4°C。 |
| ▲ | 12 | ▲3、反应线圈耐压＞500psi。 |
|  | 13 | 4、过温保护≥150℃。 |
| ▲ | 14 | 四、安全措施：  ▲1、止回阀设计，当压力下降，可阻止试剂回流；系统过压保护，当压力升高时会释放系统压力。防止仪器崩漏。背压调节器防止溶剂沸腾。 |
| ▲ | 15 | ▲2、加压试剂瓶，防止试剂氧化，延长试剂保质期。 |
|  | 16 | 五、其他：  1、产品信息可溯源。 |
|  | 17 | 2、投标人需在广东省具备维修点，技术工程师人数不少于3人，可保证24小时内安排工程师上门维修。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四：近红外光谱仪数据库**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1、▲适用标准(如有最新则以最新规定为准)：FZ/T01144-2018等。 |
| ▲ | 2 | 2、▲技术参数：  适用于现有近红外光谱分析仪的纤维成分多组分定量分析数据库升级。 |
| ▲ | 3 | 3、升级的数据库至少包含：  ▲棉/粘胶测试数据库； |
| ▲ | 4 | ▲粘纤/锦纶测试数据库； |
| ▲ | 5 | ▲棉/锦纶测试数据库。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采购包4（NOx转化率测试仪、NOx分析仪改造）：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广东省佛山市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0%，★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期：支付比例65%，★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由采购人总体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65%。  3期：支付比例5%，★合同总价的5%作为尾款,在中标人没有待解决的问题或问题已全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妥善解决的前提下，货物已完全投入使用且连续使用满十二个月后的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该合同余款。 每期付款由中标人提出申请，总体验收合格时提供该合同相应总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方可办理支付手续；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中标人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否则采购人有权顺延付款，中标人不得以此为由暂停实施本项目或要求顺延货物交付时间。中标人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采购人逾期付款的，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
| 验收要求 | 1期：（一）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规安全合法使用。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或海关的相关证明或合法进货渠道证明。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进口货物的报关单。 （二）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三）安装调试： 1.中标人负责到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2.中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安装、集成及调测服务，并确保调试完成后，设备能够正常运行，达到采购人可正常使用状态。 3.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4.设备、材料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若采购人有特定要求需要参与的，则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调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双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6.中标人必须充分考虑现场的安装难度及安全性，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工作。安装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对其他物品或结构造成损坏必须照价赔偿，若采购人因此垫付费用或承担赔偿责任的，有权向中标人进行追偿并直接从合同款项中予以扣减。 （四）验收由中标人、采购人依国家有关标准、计量校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中标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相关条件及一切费用。 （五）技术资料： 1.交货时，中标人应同时交付产品中文使用手册、质量检验证书（合格证）及设备维护说明等相关资料。 2.验收后，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验收报告。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签名确认。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一、★报价要求:（一）报价金额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包干价。 （二）报价金额中必须包括货物及零配件、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材料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保修费、计量校准费用）、各项税费（如涉及进口产品的含各进口产品环节税费及到采购人指定目的地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三）中标人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采购人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四）投标人所报价格不得超过本章第一点内《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内的最高限价与最高单价限价，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二、备品备件要求:中标人应对本项目的备品备件做好充足准备，并保证质保期结束后以成本价提供备品备件和维修服务。当发生故障时，中标人应按质量保证期内同样的要求进行维修处理。  三、商务条款:中标人在项目过程中（如货物安装、电路接线等）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的安全，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施工完毕后需清理好现场,将所有产生的垃圾带走。  四、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一）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二）中标人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安装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三）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四）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五）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同时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责任，并为服务人员购买相关保险。 （六）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五、培训:（一）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佛山市内）向采购人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除等，确保采购人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二）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使用的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中标人必须协助采购人建立实验室功效测试方法，并协助采购人运行功效测评直至出具功效检测典型报告。 （三）所有的培训费用包括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中标人负责，均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一）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以所有设备自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具体期限以《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为准，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 （二）质保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免费解决（因采购人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如货物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20天时，则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计算或对故障设备予以重新更换；重新更换设备的，质保期从更换的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三）任何时候，中标人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 （四）质保期内中标人提供上门免费服务，在质保期内设置每周7天×24小时服务专线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必须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72小时内到达现场，6天内处理完毕。若故障规定时间内未能处理完毕的，中标人必须免费提供同等的设备给予采购人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七、★投标总报价:投标总报价中不得包含公开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成交后不作任何调整。  八、: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物理特性分析仪器及校准仪器 | NOx转化率测试仪 | 套 | 1.0000 | 98,000.00 | 98,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 物理特性分析仪器及校准仪器 | NOx分析仪改造 | 套 | 4.0000 | 70,000.00 | 28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 |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NOx转化率测试仪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1、使用N2、O2、NO作为标准气； |
| ▲ | 2 | ▲2、内部装有O3发生器，可以将O2转化为O3；O3浓度可通过旋钮或者按键调节，同时可显示数值。 |
| ▲ | 3 | ▲3、进气压力：25kPa以上； |
| ▲ | 4 | ▲4、流量：1.0L/min以上； |
| ▲ | 5 | ▲5、接口：6mm卡套接头； |
|  | 6 | 6、电源：AC100-240V；带电源开关 |
|  | 7 | 7、使用环境：温度：5~35℃；相对湿度RH：小于90%； |
| ▲ | 8 | ▲8、便携式，带手柄 |
|  | 9 | 9、随机带连接用软管。 |
| ▲ | 10 | ▲10、中标人提供的系统最终方案应由采购人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投标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二：NOx分析仪改造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1、适用于NOx分析仪的NOx转换器，NOx转化材料采用不锈钢材质。该转换器的转换效率不受NOx测试的频次和时间的影响。 |
| ▲ | 2 | ▲2、转换器带温控板，可安装在分析仪机箱内，温度控制可以恒定在650℃。 |
| ▲ | 3 | ▲3、加热器采用环型结构，催化剂管可拆卸 |
| ▲ | 4 | ▲4、样品气接口：1/4”卡套接头 |
|  | 5 | 5、电源 AC 220V。 |
|  | 6 | 6、使用环境：温度：5～35℃，相对湿度RH：小于90%。 |
| ▲ | 7 | ▲7、中标人提供的系统最终方案应由采购人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投标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采购包5（抽气臂）：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广东省佛山市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0%，★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期：支付比例65%，★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由采购人总体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65%。  3期：支付比例5%，★合同总价的5%作为尾款,在中标人没有待解决的问题或问题已全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妥善解决的前提下，货物已完全投入使用且连续使用满十二个月后的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该合同余款。 每期付款由中标人提出申请，总体验收合格时提供该合同相应总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方可办理支付手续；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中标人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否则采购人有权顺延付款，中标人不得以此为由暂停实施本项目或要求顺延货物交付时间。中标人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采购人逾期付款的，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
| 验收要求 | 1期：（一）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规安全合法使用。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或海关的相关证明或合法进货渠道证明。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进口货物的报关单。 （二）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三）安装调试： 1.中标人负责到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2.中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安装、集成及调测服务，并确保调试完成后，设备能够正常运行，达到采购人可正常使用状态。 3.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4.设备、材料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若采购人有特定要求需要参与的，则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调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双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6.中标人必须充分考虑现场的安装难度及安全性，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工作。安装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对其他物品或结构造成损坏必须照价赔偿，若采购人因此垫付费用或承担赔偿责任的，有权向中标人进行追偿并直接从合同款项中予以扣减。 （四）验收由中标人、采购人依国家有关标准、计量校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中标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相关条件及一切费用。 （五）技术资料： 1.交货时，中标人应同时交付产品中文使用手册、质量检验证书（合格证）及设备维护说明等相关资料。 2.验收后，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验收报告。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签名确认。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一、★报价要求:（一）报价金额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包干价。 （二）报价金额中必须包括货物及零配件、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材料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保修费、计量校准费用）、各项税费（如涉及进口产品的含各进口产品环节税费及到采购人指定目的地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三）中标人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采购人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四）投标人所报价格不得超过本章第一点内《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内的最高限价与最高单价限价，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二、备品备件要求:中标人应对本项目的备品备件做好充足准备，并保证质保期结束后以成本价提供备品备件和维修服务。当发生故障时，中标人应按质量保证期内同样的要求进行维修处理。  三、商务条款:中标人在项目过程中（如货物安装、电路接线等）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的安全，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施工完毕后需清理好现场,将所有产生的垃圾带走。  四、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一）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二）中标人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安装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三）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四）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五）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同时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责任，并为服务人员购买相关保险。 （六）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五、培训:（一）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佛山市内）向采购人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除等，确保采购人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二）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使用的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中标人必须协助采购人建立实验室功效测试方法，并协助采购人运行功效测评直至出具功效检测典型报告。 （三）所有的培训费用包括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中标人负责，均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一）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以所有设备自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具体期限以《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为准，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 （二）质保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免费解决（因采购人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如货物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20天时，则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计算或对故障设备予以重新更换；重新更换设备的，质保期从更换的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三）任何时候，中标人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 （四）质保期内中标人提供上门免费服务，在质保期内设置每周7天×24小时服务专线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必须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72小时内到达现场，6天内处理完毕。若故障规定时间内未能处理完毕的，中标人必须免费提供同等的设备给予采购人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七、★投标总报价:投标总报价中不得包含公开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成交后不作任何调整。  八、: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 集中控制装置 | 抽气臂 | 套 | 5.0000 | 60,000.00 | 30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抽气臂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一、吸风臂技术要求：  ▲1、带球轴承安装固定支架，支架固定点处可作360度旋转，方便移动操作操作稳定、灵活。 |
| ▲ | 2 | ▲2、φ160mm≥吸风臂管径≥φ158mm。 |
| ▲ | 3 | ▲3、吸风臂主管壁材质：铝合金。 关节处外表面材质： 聚氯乙烯。 |
| ▲ | 4 | ▲4、安装方式：悬挂式。 |
| ▲ | 5 | ▲5、3米≥吸气臂工作半径≥2.8米(水平状态) |
| ▲ | 6 | ▲6、吸气臂支撑结构应为内关节型，便于在不使用时能折叠节约空间，不能为外关节形式。 |
|  | 7 | 7、带360度环型抓手；便于从任意方向抓握抽气臂头 |
| ▲ | 8 | ▲8、吸风管内附耐腐蚀性涂层，耐高温、抗锈蚀、耐腐蚀 |
| ▲ | 9 | ▲9、在吸风臂内部把手上方2-5cm处自带手动开关阀门，便于控制风量，阀门开关为旋转式，由物理人工手工控制开启闭合，阀体为圆形片状材料。 |
| ▲ | 10 | ▲10、单根吸风臂最大通风量需≥1200 m3/h |
| ▲ | 11 | ▲11、在把手下方配置喇叭口，喇叭口大小为φ300mm，并在最前端镶嵌金属网罩，防止异物吸入吸风臂内。 |
|  | 12 | 12、单根吸风臂重量≤24kg。 |
| ▲ | 13 | 二、 专用通风风机技术要求：  ▲1、用电规格：380V/50Hz/3PH，额定功率应＜0.8 kW，已达到节能效果。 |
|  | 14 | 2、风机转速≥2800 rpm。 |
| ▲ | 15 | ▲3、风机静压范围在500Pa~1480 Pa，对应风量范围在2100 m³/h ~1000m³/h（可±5% 需提供风机性能曲线图证明）。 |
| ▲ | 16 | ▲4、风机本体长＜650mm，宽＜450mm，高＜645mm (含电机)。 |
|  | 17 | 5、出风口应为矩形，长＜315mm，宽＜235mm（含边框）。 |
|  | 18 | 6、风机重量＜33 kg。 |
|  | 19 | 7、防护等级：IP55，并可以在室外使用，叶片应耐高温、高湿、耐腐蚀。 |
| ▲ | 20 | ▲8、风机需做防噪音处理，制作消音箱，并在末端加装防风防鼠虫摆叶。 |
| ▲ | 21 | 三、 配电控制：  ▲1、按需求对每个风机都采用单独的变频控制，可对风机用电频率调节。 |
| ▲ | 22 | ▲2、变频控制单元应单独制作控制箱，不得直接裸露.。控制箱外壳为铁制或不锈钢制，并进行防触电喷涂。 |
| ▲ | 23 | ▲3、变频器应外接控制面板在控制箱外壳正面，应有直接可显示相关频率和调整频率的面板。 |
| ▲ | 24 | ▲4、可调变频精度应为0.1Hz，调整后风量应能根据变频的大小而升高或降低。 |
|  | 25 | 5、低压配电母线采用空气断路器作为短路保护。 |
|  | 26 | 6、须配置合适的滤波器，保证系统稳定运行。 |
|  | 27 | 7、变频器需匹配风机所用功率。 |
| ▲ | 28 | 四、整体环境控制：  ▲1、通风管道应使用304不锈钢，壁厚应=1.2mm |
|  | 29 | 2、通风管道的连接应用焊接形式连接，不能用法兰连接。 |
| ▲ | 30 | ▲3、由于内环境因素，需要很严格的噪音控制，每个点位应配置与不锈钢通风管道管径匹配的电控风阀，并在合适位置安装开关。在设备开启时整体单个房间噪声应≤70dB(A) |
|  | 31 | 4、需对老旧配套设备进行拆除工作，总价格已包含在内，不再额外收费。在拆旧与安装系统时造成的墙体墙面污损与开孔处应进行修复与美观处理。 |
|  | 32 | 5、所有电气单元需应接地处理，保证系统安全。 |
|  | 33 | 6、每个抽排点位吸风臂最小应可以控制到0.9米/秒的风速，避免对检测结果的影响。 |
| ▲ | 34 | 五、特殊要求：  ▲1、中标人提供的系统最终方案应由采购人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投标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采购包6（湿式气体流量计）：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广东省佛山市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0%，★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期：支付比例65%，★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由采购人总体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65%。  3期：支付比例5%，★合同总价的5%作为尾款,在中标人没有待解决的问题或问题已全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妥善解决的前提下，货物已完全投入使用且连续使用满十二个月后的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该合同余款。 每期付款由中标人提出申请，总体验收合格时提供该合同相应总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方可办理支付手续；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中标人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否则采购人有权顺延付款，中标人不得以此为由暂停实施本项目或要求顺延货物交付时间。中标人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采购人逾期付款的，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
| 验收要求 | 1期：（一）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规安全合法使用。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或海关的相关证明或合法进货渠道证明。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进口货物的报关单。 （二）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三）安装调试： 1.中标人负责到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2.中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安装、集成及调测服务，并确保调试完成后，设备能够正常运行，达到采购人可正常使用状态。 3.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4.设备、材料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若采购人有特定要求需要参与的，则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调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双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6.中标人必须充分考虑现场的安装难度及安全性，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工作。安装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对其他物品或结构造成损坏必须照价赔偿，若采购人因此垫付费用或承担赔偿责任的，有权向中标人进行追偿并直接从合同款项中予以扣减。 （四）验收由中标人、采购人依国家有关标准、计量校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中标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相关条件及一切费用。 （五）技术资料： 1.交货时，中标人应同时交付产品中文使用手册、质量检验证书（合格证）及设备维护说明等相关资料。 2.验收后，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验收报告。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签名确认。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一、★报价要求:（一）报价金额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包干价。 （二）报价金额中必须包括货物及零配件、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材料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保修费、计量校准费用）、各项税费（如涉及进口产品的含各进口产品环节税费及到采购人指定目的地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三）中标人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采购人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四）投标人所报价格不得超过本章第一点内《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内的最高限价与最高单价限价，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二、备品备件要求:中标人应对本项目的备品备件做好充足准备，并保证质保期结束后以成本价提供备品备件和维修服务。当发生故障时，中标人应按质量保证期内同样的要求进行维修处理。  三、商务条款:中标人在项目过程中（如货物安装、电路接线等）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的安全，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施工完毕后需清理好现场,将所有产生的垃圾带走。  四、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一）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二）中标人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安装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三）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四）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五）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同时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责任，并为服务人员购买相关保险。 （六）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五、培训:（一）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佛山市内）向采购人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除等，确保采购人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二）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使用的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中标人必须协助采购人建立实验室功效测试方法，并协助采购人运行功效测评直至出具功效检测典型报告。 （三）所有的培训费用包括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中标人负责，均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一）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以所有设备自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具体期限以《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为准，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 （二）质保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免费解决（因采购人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如货物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20天时，则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计算或对故障设备予以重新更换；重新更换设备的，质保期从更换的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三）任何时候，中标人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 （四）质保期内中标人提供上门免费服务，在质保期内设置每周7天×24小时服务专线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必须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72小时内到达现场，6天内处理完毕。若故障规定时间内未能处理完毕的，中标人必须免费提供同等的设备给予采购人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七、★投标总报价:投标总报价中不得包含公开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成交后不作任何调整。  八、: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 流量仪表 | 湿式气体流量计 | 套 | 3.0000 | 60,000.00 | 18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湿式气体流量计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适用标准条款  1、GB 25034-2020中6.2和7.7。 |
|  | 2 | 2、GB 6932-2015中6.1。 |
|  | 3 | 3、GB 16410-2020中5.2.2和5.2.10。 |
| ▲ | 4 | 二、结构及性能要求  ▲1、适用气源，至少包括GB/T 13611-2018中规定的天然气、液化石油气和人工煤气。 |
| ▲ | 5 | ▲2、量程0.01～3.0m3/h。 |
| ▲ | 6 | ▲3、压力损失：不大于300Pa；压力范围：-5kPa～+10kPa。 |
| ▲ | 7 | ▲4、温度范围：-10℃～+50℃。 |
| ▲ | 8 | ▲5、精度（重复性）：1/2量程以下±0.1%，1/2量程以上±0.15%。 |
| ▲ | 9 | ▲6、指针传动方式：机械传动（非磁传动指针）。 |
| ▲ | 10 | ▲7、密封液温度：表盘内数字显示。燃气温度：表盘内数字显示。 |
| ▲ | 11 | 三、特殊要求  ▲1、中标人提供的系统最终方案应由采购人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投标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采购包7（氙灯老化试验机、陶瓷水刀切割机、库伦法电解测厚仪、便携式分光光度仪）：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广东省佛山市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0%，★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期：支付比例65%，★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由采购人总体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65%。  3期：支付比例5%，★合同总价的5%作为尾款,在中标人没有待解决的问题或问题已全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妥善解决的前提下，货物已完全投入使用且连续使用满十二个月后的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该合同余款。 每期付款由中标人提出申请，总体验收合格时提供该合同相应总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方可办理支付手续；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中标人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否则采购人有权顺延付款，中标人不得以此为由暂停实施本项目或要求顺延货物交付时间。中标人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采购人逾期付款的，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
| 验收要求 | 1期：（一）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规安全合法使用。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或海关的相关证明或合法进货渠道证明。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进口货物的报关单。 （二）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三）安装调试： 1.中标人负责到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2.中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安装、集成及调测服务，并确保调试完成后，设备能够正常运行，达到采购人可正常使用状态。 3.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4.设备、材料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若采购人有特定要求需要参与的，则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调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双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6.中标人必须充分考虑现场的安装难度及安全性，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工作。安装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对其他物品或结构造成损坏必须照价赔偿，若采购人因此垫付费用或承担赔偿责任的，有权向中标人进行追偿并直接从合同款项中予以扣减。 （四）验收由中标人、采购人依国家有关标准、计量校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中标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相关条件及一切费用。 （五）技术资料： 1.交货时，中标人应同时交付产品中文使用手册、质量检验证书（合格证）及设备维护说明等相关资料。 2.验收后，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验收报告。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签名确认。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一、★报价要求:（一）报价金额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包干价。 （二）报价金额中必须包括货物及零配件、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材料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保修费、计量校准费用）、各项税费（如涉及进口产品的含各进口产品环节税费及到采购人指定目的地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三）中标人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采购人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四）投标人所报价格不得超过本章第一点内《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内的最高限价与最高单价限价，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二、备品备件要求:中标人应对本项目的备品备件做好充足准备，并保证质保期结束后以成本价提供备品备件和维修服务。当发生故障时，中标人应按质量保证期内同样的要求进行维修处理。  三、商务条款:中标人在项目过程中（如货物安装、电路接线等）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的安全，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施工完毕后需清理好现场,将所有产生的垃圾带走。  四、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一）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二）中标人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安装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三）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四）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五）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同时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责任，并为服务人员购买相关保险。 （六）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五、培训:（一）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佛山市内）向采购人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除等，确保采购人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二）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使用的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中标人必须协助采购人建立实验室功效测试方法，并协助采购人运行功效测评直至出具功效检测典型报告。 （三）所有的培训费用包括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中标人负责，均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一）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以所有设备自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具体期限以《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为准，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 （二）质保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免费解决（因采购人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如货物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20天时，则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计算或对故障设备予以重新更换；重新更换设备的，质保期从更换的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三）任何时候，中标人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 （四）质保期内中标人提供上门免费服务，在质保期内设置每周7天×24小时服务专线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必须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72小时内到达现场，6天内处理完毕。若故障规定时间内未能处理完毕的，中标人必须免费提供同等的设备给予采购人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七、★投标总报价:投标总报价中不得包含公开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成交后不作任何调整。  八、: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试验箱及气候环境试验设备 | 氙灯老化试验机 | 台 | 1.0000 | 685,000.00 | 685,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 其他试验机 | 陶瓷水刀切割机 | 台 | 1.0000 | 317,000.00 | 317,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 |
| 3 |  | 其他仪器仪表 | 库伦法电解测厚仪 | 台 | 1.0000 | 145,000.00 | 145,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 |
| 4 |  | 其他光学仪器 | 便携式分光光度仪 | 台 | 1.0000 | 135,000.00 | 135,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四 |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氙灯老化试验机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设备用途：晒色牢度仪是模拟户外直射阳光、窗玻璃投射阳光或室内照明情况下,材料因光照、高温、高湿而造成的色变、粉化、开裂、雾化、黄变等老化现象。可以测试日晒色牢度以及塑料产品、纺织品的耐候性。是评判塑料产品、纺织品材料性能基本指标的一种老化工具。 |
|  | 2 | 二、适用标准(如有最新则以最新规定为准)：GB/T 16422.2-2014、ISO 4892-2:2006、ISO 105 B02、GB/T 8427、M&S C09、M&S C09A等。 |
| ▲ | 3 | 三、技术要求：  ▲1.光源：氙灯。每只灯管使用寿命≥1000h。滤光片寿命每片大于≥3000小时。 |
|  | 4 | 2.低能耗高效式光源：标准氙灯在100%功率输出条件下低于6500瓦。 |
|  | 5 | 3.配备三个监控点：420nm辐照度监控探头，340nm辐照度监控探头，300～400nm辐照度监控探头，各监控探头系统模拟转换。 |
| ▲ | 6 | ▲4.辐照度控制系统应能随时监控光能变化并予以补偿，使试验在事先设定的光能（标准规定光能）下进行。 |
|  | 7 | 5.辐照度输出范围：0.45～2.0瓦/平方米(420nm)。 |
|  | 8 | 6.机器内的辐照度校准传感器、黑标温度校准传感器、温湿度传感器。 |
| ▲ | 9 | ▲7.设备需要符合玛莎标准C9&C9A，并能够提供符合认可标准文件佐证。 |
|  | 10 | 8.能随时监控样品表面温度变化并予以补偿，保证被晒样品表面温度一致，黑标温度范围：40℃－100℃/光照循环。黑板温度范围：45℃－100℃/光照循环。 |
|  | 11 | 9.随时监控湿度变化并予以补偿，保证实验的准确性及重现性；湿度控制范围：10％－95％。 |
|  | 12 | 10.随时监控测试箱体温度和黑标温度的变化并予以补偿，保证测试箱体的环境温度的稳定；箱体温度控制范围35-65℃。 |
|  | 13 | 四、配置：  1.主机一台。 |
| ▲ | 14 | ▲2.加湿配置。温度装置配置。黑标、黑板温度计各1块。 |
|  | 15 | 3.样品间一套。 |
| ▲ | 16 | ▲4.辐照度探头：1个。 |
| ▲ | 17 | ▲5.氙灯灯管：3根。 |
| ▲ | 18 | ▲6.辐照度校准工具一套。 |
|  | 19 | 7.过滤片一套。 |
| ▲ | 20 | ▲8.纯水系统一套。 |
|  | 21 | 9.中英文资料包括不限于以下：说明书、操作指引、维护说明、故障解析、电气图纸等。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二：陶瓷水刀切割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适用标准(如有最新则以最新规定为准)：GB/T 26136-2018。 |
| ▲ | 2 | ▲二、压力要求：最高压力为420Mpa；工作输出压力为250~350Mpa。 |
| ▲ | 3 | ▲三、总功率和各电机功率：  a、总功率为：36～44kW。  b、主电机为30KW/40HP。  c、控制电机功率：X轴电机≥1.3kW，Y轴电机≥1.3kW×2，Z轴电机≥0.75kW，A轴电机≥0.4kW，C轴电机≥0.4kW。  d、水泵电机≥0.75kW，散热电机≥1.1kW，其它≥0.5kW。 |
|  | 4 | 四、供水要求：  a、进水压力大于3kg,加压后的压力为6kgc以上。  b、水泵扬程大于25米。  c、进水口要求：6分或更高。  d、压力过低报警要求。 |
| ▲ | 5 | ▲五、油泵和油箱  a、油泵最大输出压力为31.5Mpa。  b、油泵流量90L/Min以上。  c、油箱容量大于100L。  d、箱箱结构：回油过滤，出油过滤。 |
|  | 6 | 六、高压发生器技术性能  a、压缩比：1：20。  b、增压方式：液压式。  c、换向方式和频率：180度交换，工作频率每分钟大于40次，最大频率为90次。  d、高压发生器油路结构带溢流安全阀。  e、高压管带外保护套。  f、高压水接头为锥面密封方式。 |
|  | 7 | 七、高压水储能器  a、高压水储能器为双层安全结构。  b、储能器两侧为锥面密封方式。  c、储能器内孔壁加工等级：精磨。 |
|  | 8 | 八、机架要求  a、机架焊接结实，焊点抛光，整体烤漆处理。  b、机架钣金件材料1.5mm，外表烤漆处理。  c、机架高压泵两侧加安全防护板。 |
| ▲ | 9 | ▲九、增压系统报警处理  a、进水压力报警。  b、油位过低报警。  c、电机过载报警。  d、高压水超压报警。  e、风冷机过载报警。  f、水泵过载报警。 |
|  | 10 | 十、切割平台技术要求  a、平台控制系统：上海维宏水刀系统。  b、控制电机：上海维宏伺服控制电机。  c、传动方式：丝杆导轨齿条导轨。  d、平台主梁构：X轴和Y轴和铸件，并经过退火处理，主梁丝杆导轨为油浸式。  e、平台支架整体为烤漆件，各轴应做钣金对丝杆导轨进行防水防尘处理，钣金件烤漆处理。  f、平台应有水平调节功能。  g、平台电线电缆应可靠连接，线路合理补置。 |
| ▲ | 11 | ▲十一、AC5轴切割总成  a、C轴旋转360×n圈。  b、A轴最大角度为正负72度。  c、A轴旋转电滑环防护等级为IP65以上。  d、A轴是电机应加铝材防水罩，方便电机散热。  e、整个机构应有2个360度高压旋转接头以上，方便切割时实现多角度功能。  f、供砂砂系统为电动方式喂砂，运送转接就是360度旋转砂阀，方便切割多角度时能顺利供砂。  g、机构应用加装激光扫描测高系统，方便大板切割时角度和高度的一致性。  h、Z轴应加装一个减速机，增压Z轴升降Ac机构时的安全运行性。 |
|  | 12 | 十二、控制柜  a、控制系统为上海维宏系统。  b、控制柜应可放电脑主机，显示器，键盘，鼠标。  c、控制柜为分体式结构，方使移动和操作。 |
|  | 13 | 十三、机器的原理和功能  a、主电机转动把能量通过联轴器输入到油泵，油泵的转动把高压液压油送到换向阀P口，通过调压阀把压力调到适当的油压，打开高压按钮，电磁换向阀工作，高压油进入高压发生器推动油缸的活塞运动，运动过程中活塞上的陶瓷杆对高压水缸的水进行挤压，来回180度转换，为高压发生器产生源源不断的高压水，高压水进入到高压水储能器，出口处加装一个压力传感器（当超压时机器报警停机），传感器出口接一个高压管把高压水连接到切割平台。  b、高压水到AC切割平台，通过系统对X\Y\Z\A\C5轴的控制可能切割出各种形状和带多角度的型状，切割头加入水刀砂用砂可对硬的物体进行切割（如陶瓷，大理石，玻璃，金属等）。  c、AC5轴水刀最重要的应用就是对物体进45度切割，从而实现90度无缝拼接；另一个就是水刀的特有功能，水刀为冷切割；切割时不产生热变形。  d、水刀可进行加砂切割和纯水切割功能，系统自带这两个功能，用户可针对不同物体选择。 |
| ▲ | 14 | ▲十四、机器调试求：  a、切100×100正方形（三轴切割）误差小于0.08mm。  b、切100×100和圆形（三轴切割）误差小于0.08mm。  c、45度切割100×100的方形误差小于0.15mm。  d、45度切割100×100的圆形误差小于0.15mm。  e、机器往复定位精度为±0.02mm。  f、高压泵出厂前应工作15个小时以上。  g、机器出厂试压450Mpa时间不少于90分钟。  h、切割时应对下砂系统进行调节和控制，和多角度切割。  i、切割时的图案为CAD图形。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三：库伦法电解测厚仪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技术参数(如有最新则以最新规定为准)：1、技术标准：DIN EN ISO2177，ASTM B504； |
|  | 2 | 2、测量原理：将金属镀层电解，根据电解时所用的时间、电流量及电解面积来计算镀层的厚度。 |
| ▲ | 3 | 3、▲电解速度：0.1～50um/min； |
| ▲ | 4 | 4、▲测量面积：有三种可选：￠3.2mm、2.2mm、1.5mm三种可选； |
|  | 5 | 5、测量范围：0.03μm～50μm； |
| ▲ | 6 | 6、▲测量精度：5%（电位差10%）； |
|  | 7 | 7、分辨率：≤0.001。 |
|  | 8 | 8、测量单位：μm，mils可选； |
| ▲ | 9 | 9、▲应用程式：仪器可以设置50个应用程式； |
|  | 10 | 10、存储数据：可以存储30000个读数；数据是否自动保存：是； |
|  | 11 | 11、统计功能：平均值，标准偏差，最小值，最大值等等，SPC管状图，点状图，注状图等等； |
|  | 12 | 12、图象显示：彩色LCD屏幕，清楚显示测试时的所有条件，操作者不易犯错； |
|  | 13 | 13、语言：中文，英文，德文，法文等多项可选。 |
|  | 14 | 14、打印输出：可与电脑连接传输数据； |
| ▲ | 15 | 15、▲追溯认可：汽车行业大众/宝马/奔驰/通用/丰田等整车厂国际通用认可数据卫浴行业科勒/美标/乐家/高仪/汉斯格雅等厂家国际通用认可数据。 |
|  | 16 | 16、使用环境：10～40℃； |
|  | 17 | 17、使用电源：220V；仪器电源：110V（仪器内配有变压器）； |
|  | 18 | 18、长×宽×高：约350mm×190mm×140mm。重量：约4 kg |
|  | 19 | 二、配置：  1、主机（1台）； |
|  | 20 | 2、测量台（1台）； |
|  | 21 | 3、电解药水瓶（塑胶制品）（3个）、测头（￠3.2mm、2.2mm、1.5mm）各（10个）、电解杯（2个）、电极头（1个）、水平器（1个）、橡皮擦（1个）、容液杯（塑胶制品）（1个）、容液杯（玻璃制品）、吸换水杯（塑胶制品）（1个）。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四：便携式分光光度仪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1、测量几何结构：d/8°，DRS 光谱引擎，同时测量 SPIN/SPEX； |
|  | 2 | 2、光学孔径：可选光学孔径-可切换孔径4mm测量/6.5mm目标窗口和8mm测量/14mm 目标窗口； |
| ▲ | 3 | ▲3、光源：充气钨丝灯； |
|  | 4 | 4、光源种类：A、C、D50、D65、F2、F7、F11和F12； |
|  | 5 | 5、标准观察者：2°和10°； |
| ▲ | 6 | ▲6、接收器：蓝光增强硅光电二极管； |
|  | 7 | 7、光谱范围：400～700纳米，测量范围：0～200%反射率； |
|  | 8 | 8、光谱间隔：10 纳米–已测，10 纳米–输出； |
|  | 9 | 9、颜色空间、指数、功能：至少包含反射率、Δ反射率、灰度、光泽度、555色光分类等； |
|  | 10 | 10、模式：QA、比较、遮盖度、力度； |
|  | 11 | 11、仪器台间差：  8mm/14mm，  CIE L\*a\*b\*：平均值0.13 ΔE\*ab，基于 12 BCRA 系列 II 校准板的平均值（包含镜面成分），  最大值任何平面0.25 ΔE\*ab（包含镜面成分）  4mm/6.5mm  CIE L\*a\*b\*：平均值0.20 ΔE\*ab，基于 12 BCRA 系列 II 校准板的平均值（包含镜面成分）最大值任何平面 0.40 ΔE\*ab（包含镜面成分）； |
| ▲ | 12 | ▲12、短期重复性：0.04 ΔE\*ab（白色砖）； |
|  | 13 | 13、电池：可拆卸（锂离子）电池组，7.4 VDC,2400mAh； |
|  | 14 | 14、数据接口：USB 2.0、蓝牙； |
|  | 15 | 15、存储：不少于1,000个带容差的标准，不少于4,000个样品； |
|  | 16 | 16、语言：英语、中文、韩语。 |
|  | 17 | 二、配置：  主机（1台）、黑筒、白色和绿色校正标准板（1套）、电池（1个）、数据线（1根）、交流电适配器（1个）、操作手册（1本）。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采购包8（水嘴寿命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水系统、水槽产品综合试验平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气及排水系统、花洒产品综合性能试验机、卫浴产品喷淋试验机）：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广东省佛山市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0%，★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期：支付比例65%，★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由采购人总体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65%。  3期：支付比例5%，★合同总价的5%作为尾款,在中标人没有待解决的问题或问题已全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妥善解决的前提下，货物已完全投入使用且连续使用满十二个月后的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该合同余款。 每期付款由中标人提出申请，总体验收合格时提供该合同相应总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方可办理支付手续；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中标人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否则采购人有权顺延付款，中标人不得以此为由暂停实施本项目或要求顺延货物交付时间。中标人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采购人逾期付款的，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
| 验收要求 | 1期：（一）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规安全合法使用。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或海关的相关证明或合法进货渠道证明。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进口货物的报关单。 （二）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三）安装调试： 1.中标人负责到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2.中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安装、集成及调测服务，并确保调试完成后，设备能够正常运行，达到采购人可正常使用状态。 3.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4.设备、材料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若采购人有特定要求需要参与的，则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调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双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6.中标人必须充分考虑现场的安装难度及安全性，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工作。安装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对其他物品或结构造成损坏必须照价赔偿，若采购人因此垫付费用或承担赔偿责任的，有权向中标人进行追偿并直接从合同款项中予以扣减。 （四）验收由中标人、采购人依国家有关标准、计量校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中标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相关条件及一切费用。 （五）技术资料： 1.交货时，中标人应同时交付产品中文使用手册、质量检验证书（合格证）及设备维护说明等相关资料。 2.验收后，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验收报告。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签名确认。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一、★报价要求:（一）报价金额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包干价。 （二）报价金额中必须包括货物及零配件、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材料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保修费、计量校准费用）、各项税费（如涉及进口产品的含各进口产品环节税费及到采购人指定目的地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三）中标人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采购人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四）投标人所报价格不得超过本章第一点内《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内的最高限价与最高单价限价，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二、备品备件要求:中标人应对本项目的备品备件做好充足准备，并保证质保期结束后以成本价提供备品备件和维修服务。当发生故障时，中标人应按质量保证期内同样的要求进行维修处理。  三、商务条款:中标人在项目过程中（如货物安装、电路接线等）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的安全，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施工完毕后需清理好现场,将所有产生的垃圾带走。  四、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一）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二）中标人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安装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三）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四）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五）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同时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责任，并为服务人员购买相关保险。 （六）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五、培训:（一）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佛山市内）向采购人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除等，确保采购人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二）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使用的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中标人必须协助采购人建立实验室功效测试方法，并协助采购人运行功效测评直至出具功效检测典型报告。 （三）所有的培训费用包括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中标人负责，均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一）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以所有设备自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具体期限以《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为准，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 （二）质保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免费解决（因采购人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如货物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20天时，则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计算或对故障设备予以重新更换；重新更换设备的，质保期从更换的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三）任何时候，中标人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 （四）质保期内中标人提供上门免费服务，在质保期内设置每周7天×24小时服务专线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必须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72小时内到达现场，6天内处理完毕。若故障规定时间内未能处理完毕的，中标人必须免费提供同等的设备给予采购人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七、★投标总报价:投标总报价中不得包含公开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成交后不作任何调整。  八、: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 自动成套控制系统 | 水嘴寿命机 | 台 | 1.0000 | 615,000.00 | 615,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自动成套控制系统 | 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水系统 | 台 | 1.0000 | 598,000.00 | 598,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 |
| 3 |  | 自动成套控制系统 | 水槽产品综合试验平机 | 台 | 1.0000 | 250,000.00 | 25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 |
| 4 |  | 自动成套控制系统 | 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气及排水系统 | 台 | 1.0000 | 180,000.00 | 18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四 |
| 5 |  | 自动成套控制系统 | 花洒产品综合性能试验机 | 台 | 1.0000 | 180,000.00 | 18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五 |
| 6 |  | 自动成套控制系统 | 卫浴产品喷淋试验机 | 台 | 1.0000 | 175,000.00 | 175,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六 |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水嘴寿命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适用标准条款(如有最新则以最新规定为准)：  a、GB18145-2014第8.6.9.1条款；  b、EN 817-2008第12.1条款；  c、EN 200-2008第11.2.4条款；  d、ASMEA112.18.1-2012/CSA B125.1-12第5.6.1.2条款。 |
| ▲ | 2 | 二、▲测试工位：八个工位（满足单柄单控和单柄双控水嘴阀芯疲劳寿命测试）。 |
| ▲ | 3 | 三、供水系统  1、▲必须与现有的集中供水系统进行接入； |
|  | 4 | 2、冷水供水：冷水温度为5～25℃±2℃；热水供水：热水温度为常温～70℃±2℃； |
|  | 5 | 3、压力控制：0.5级0.1～1.5MPa可设可控； |
|  | 6 | 4、流量计：电磁流量计，量程 1～100L/M，测量精度0.5级； |
| ▲ | 7 | 5、▲动态复合力矩传感器范围：-6N﹒m～6N﹒m；±0.1 N.m； |
|  | 8 | 6、传动机构：双私服结构，输出力矩精度±0.1牛米； |
| ▲ | 9 | 7、▲投标人须提供响应的方案和3D图纸，以及以往案例照片、测试界面作证明材料。 |
|  | 10 | 四、功能及特点：  1、工位及采集控制系统设置：8个工位独立，压力、扭矩、流量独立；冷热水源由集中供水系统提供，电器采集控制独立，试验互不影响； |
| ▲ | 11 | 2、▲系统需实时显示试验中被测试样品的试验条件参数的当前值，按上述要求编制相应的测试操作工艺界面和检验流程； |
|  | 12 | 3、结构采用铝合金及304不锈钢制作，水电气等分别集中分布，管道阀门等应采用防腐材料，结构模块化组合，整体风格一致； |
|  | 13 | 4、该试验机运转参数需满足：单柄双控水嘴手柄旋转角速度：以（60±5）º/s匀速转动；执行机构循环频率：10次/min～15次/min，根据设定值自动调节，控制精度±1次/min； |
| ▲ | 14 | 5、▲装置拥有接地保护、抗干扰措施等组成，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并具有可维修性，便于维护和保养； |
|  | 15 | 6、装夹便利，其过流器件均采用不锈钢或其它防腐材料； |
|  | 16 | 7、采用数显计数，并具有断电记忆功能，以防突然断电后失去试验的次数，到达设定次数自动停机。具有数据设定纠错提醒，试验参数动态显示，测试状态记录保持，测试结果按使用要求自动生成。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二：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水系统**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供水系统  1、制冷系统及冷水恒压变频控制系统,控温精度准确，水温损失小； |
|  | 2 | 2、加热系统及热水恒压变频控制系统,控温精度准确，水温损失小； |
|  | 3 | 3、数显流量计的测量及显示功能,采用新型流量传感器； |
|  | 4 | 4、供水温度的设定以及监控功能，供水压力的设定以及监控功能，供水流量的监控以及显示功能，水源补水的过滤功能； |
|  | 5 | 5、自动回水、自动补水功能（优先由回水箱给供水箱补水，补水不足时在由自来水补水）； |
|  | 6 | 6、流量计测量范围10-200L/分钟； |
|  | 7 | 7、供水温度：冷水8℃~室温温度波动±2℃；热水：室温~90℃温度波动±2℃； |
|  | 8 | 8、测试完毕后测试水经过回水箱由回水泵打入冷水箱或热水箱进行循环使用； |
|  | 9 | 9、有“恒压模式”和“恒频模式”可供选择，即冷、热供水可在恒压输出和恒频输出之间简易切换（恒压模式：动压和静压的压力相同，在额定的流量和压力曲线范围内，二者压力都能一样；恒频模式：动压的压力＜静压压力，且流量越大，二者的差值越大）； |
| ▲ | 10 | 10、▲投标人须提供响应的设备布局方案和3D规划图纸，以及以往案例照片作证明材料。 |
|  | 11 | 二、技术参数：  1、工作电压：三相AC380V； |
|  | 12 | 2、用电功率：最高55kW； |
|  | 13 | 3、工作气压：外接,0.5MPa以上； |
|  | 14 | 4、水温要求：8℃冷水~室温水、室温水~85℃热水； |
|  | 15 | 5、工作水压：0～0.9MPa，压力控制精度0.01MPa以内，水压稳定度：±0.01MPa以内（0.5MPa以下）；压力单位及分辨率：0.01MPa； |
|  | 16 | 6、流量检测：电磁流量计测量范围10～200L/min、精度不低于0.5%。 |
|  | 17 | 三、改建部分  1、功能划分：智能坐便器试验区、水件、盖板试验区； |
|  | 18 | 2、改造项目：  a、对现有试验室进行功能划分布局：新增实验室测试所需通风橱、冲水台。  b、根据划分对原有检测设备进行搬迁，所有的原有设备需与新安装系统进行连接。  c、土建部分：功能划分所用的三套加大实验室门，集成吊顶、地坪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三：水槽产品综合试验平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适用标准条款：  1、GB/T 38474-2020中6.6.3条款，6.10.1条款、6.13条款、6.14条款、6.15.1条款； |
| ▲ | 2 | 2、▲QB/T 4013-2010中.6.6.2条款、6.6.3条款、6.6.4条款。 |
| ▲ | 3 | 二、▲测试工位：一工位，满足水槽产品的排水滤器渗漏测试、排净功能；溢水部件的溢流性能、排水时间、排水管密封性能、紧固装置承载性能、防水条渗漏试验、台控装置寿命试验。 |
| ▲ | 4 | 三、供水系统  1、▲所有的供水必须要和现有中央供水系统接入并循环利用，并冷热自动区分回收； |
|  | 5 | 2、冷水供水：冷水温度为5～30℃±2℃；热水供水：热水温度为常温～95℃±2℃； |
|  | 6 | 3、压力控制：1.0级0～0.5MPa可设可控 |
|  | 7 | 4、流量计：电磁流量计，量程 1～100L/M，测量精度0.5级。 |
|  | 8 | 5、冷、热水的供水应独立并与测试样品安装便利； |
|  | 9 | 6、管路通径：DN20,不锈钢管材质； |
| ▲ | 10 | 7、▲提供响应的设备布局方案和3D规划图纸。 |
|  | 11 | 四、功能要求  1、样品安装尺寸应满足：400mm×400mm～1200mm×1000mm，各种规格尺寸的水槽的安装，含台上盆和台下盆的安装。并且安装夹具应方便调节，样品夹紧装置操作方便； |
|  | 12 | 2、试验台架最大荷载：大于150kg； |
|  | 13 | 3、水量称重参数：0～30kg，精度等级不低于1.0级，水量称取应通过积分或自动称重等方式自动读取，不应通过人工称取的方式进行称量； |
|  | 14 | 4、排水管密封性测试加压系统应配备合适的接头与各形式的排水管接头连接，并配备排水管加压过程中的排水管稳定机构，防止加压过程出现飞脱现象； |
|  | 15 | 5、台控装置寿命试验应满足旋转式与按钮式的操作方式寿命试验，试验次数0～10000次可调，并有失效报警功能。 |
|  | 16 | 五、功能及特点：  1、工位及采集控制系统设置：冷热水源由集中供水系统提供，电器采集控制独立，试验互不影响； |
|  | 17 | 2、系统需实时显示试验中被测试样品的试验条件参数的当前值，按上述要求编制相应的测试操作工艺界面和检验流程； |
|  | 18 | 3、结构采用铝合金及304不锈钢制作，水电气等分别集中分布，管道阀门等应采用防腐材料，结构模块化组合，整体风格一致； |
|  | 19 | 4、该试验机运转参数需满足：旋转角速度：以（0～60）º/s匀速转动；执行机构循环频率：10次/min～15次/min，根据设定值自动调节，控制精度±1次/min； |
|  | 20 | 5、装置拥有接地保护、抗干扰措施等组成，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并具有可维修性，便于维护和保养；装夹便利，其过流器件均采用不锈钢或其它防腐材料。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四：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气及排水系统**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供、排气要求：  1、管道材质：卫生级304不锈钢材质，冷压连接方式； |
|  | 2 | 2、管道承压：静压1.2MPa，无泄压； |
|  | 3 | 3、接口：必须与各设备之间进行对接，接口保持一致； |
|  | 4 | 4、排气：点位、数量与规划摆放设备定位尺寸保持一致； |
|  | 5 | 5、通风橱：定位与尺寸结合实际实验室布局，排气口、电源接口必须与现有实验室进行对接； |
|  | 6 | 6、试水台：符合配液清洗功能要求，非金属防腐蚀材质，与现有供排水接口接入； |
| ▲ | 7 | ▲7、提供响应的实验室布局方案和3D规划图纸； |
|  | 8 | 8、提供实验室整体供气管道布局图及点位图。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五：花洒产品综合性能试验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一、适用标准条款(如有最新则以最新规定为准)：  1、GB/T 23447-2009中6.7条款；6.10条款、6.12条款、6.14条款。 |
| ▲ | 2 | ▲二、测试工位：不少于两个工位，手持花洒、头顶花洒各至少1个工位（满足花洒产品的耐冷热疲劳试验、温降试验、花洒功能转换寿命试验、花洒摇头寿命试验） |
| ▲ | 3 | 三、供水系统  ▲1.所有的供水必须要和现有中央供水系统接入并循环利用，并冷热自动区分回收； |
|  | 4 | 2、冷水供水：冷水温度为5～30℃±1℃；热水供水：热水温度为常温～75℃±1℃； |
|  | 5 | 3、压力控制：0.5级，动压：0～0.5MPa可设可控； |
|  | 6 | 4、流量计：电磁流量计，量程 1～50L/M，测量精度不低于0.5级； |
|  | 7 | 5、冷、热水的供水应独立并与测试样品安装便利。管路通径：DN20,不锈钢管。 |
|  | 8 | 四、功能要求：  1、测试样品规格范围：花洒功能转换寿命:30mm～150mm，球形连接摇摆性能:50mm～500mm，各种规格的产品均能在试验台上装夹牢固，并相对应的夹具应齐全； |
|  | 9 | 2、进行花洒功能转换寿命试验时，应能根据不同花洒类型，在不同的喷洒方式的工位上进行停顿； |
|  | 10 | 3、温降测试精度要求：室温～50℃，精度：±0.1℃； |
| ▲ | 11 | ▲4、提供响应的设备布局方案和3D规划图纸，以及以往案例照片和操作画面作证明材料。 |
|  | 12 | 五、设备特点：  1、工位及采集控制系统设置：手持花洒功能转换寿命、摇头寿命、温降测试应相互独立；冷热水源由集中供水系统提供，电器采集控制独立，试验互不影响； |
|  | 13 | 2、系统需实时显示试验中被测试样品的试验条件参数的当前值，按上述要求编制相应的测试操作工艺界面和检验流程； |
|  | 14 | 3、结构采用铝合金及304不锈钢制作，水电气等分别集中分布，管道阀门等应采用防腐材料，结构模块化组合，整体风格一致； |
|  | 15 | 4、该试验机运转参数需满足：单柄双控水嘴手柄旋转角速度：以（60±5）º/s匀速转动；执行机构循环频率：10次/min～15次/min，根据设定值自动调节，控制精度±1次/min； |
|  | 16 | 5、装置拥有接地保护、抗干扰措施等组成，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并具有可维修性，便于维护和保养； |
|  | 17 | 6、装夹便利，其过流器件均采用不锈钢或其它防腐材料； |
|  | 18 | 7、采用数显计数，并具有断电记忆功能，以防突然断电后失去试验的次数，到达设定次数自动停机； |
|  | 19 | 8、如果试件在测试中损坏，则该工位测试自动停止，并显示试件当前状态； |
|  | 20 | 9、具有数据设定纠错提醒，试验参数动态显示，测试状态记录保持，测试结果按使用要求自动生成。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六：卫浴产品喷淋试验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适用标准条款(如有最新则以最新规定为准)：  1、GB24977-2010中6.5条款； |
| ▲ | 2 | ▲2、T/CBMF 23—2018《浴室柜》中8.5条款； |
|  | 3 | 3、QB\_T 2658-2017中7.4.4条款。 |
| ▲ | 4 | ▲二、测试工位：一工位（半圆旋转法、花洒喷淋法），满足浴室柜等卫浴产品的喷淋试验。 |
|  | 5 | 三、供水系统  1、所有的供水必须要循环利用； |
|  | 6 | 2、供压力控制：1.0级，动压：0～0.5MPa可设可控； |
|  | 7 | 3、流量计：电磁流量计，流量量程 及调节范围：1～50L/M，测量精度不低于0.5级； |
|  | 8 | 4、管路通径：DN20,不锈钢管。喷嘴内径：1.5mm。 |
|  | 9 | 四、功能要求  1、喷淋管喷射孔喷出的水流全部覆盖样品； |
|  | 10 | 2、喷淋管旋转角度：0～180°,旋转速度：0～60º/s可调，且匀速转动； |
|  | 11 | 3、系统需实时显示试验中被测试样品的试验条件参数的当前值，按上述要求编制相应的测试操作工艺界面和检验流程； |
|  | 12 | 4、结构采用铝合金及304不锈钢制作，水电气等分别集中分布，管道阀门等应采用防腐材料，结构模块化组合，整体风格一致； |
|  | 13 | 5、装置拥有接地保护、抗干扰措施等组成，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并具有可维修性，便于维护和保养； |
|  | 14 | 6、装夹便利，其过流器件均采用不锈钢或其它防腐材料； |
|  | 15 | 7、采用数显计数，并具有断电记忆功能，以防突然断电后失去试验的次数，到达设定次数自动停机； |
|  | 16 | 8、如果试件在测试中损坏，则该工位测试自动停止，并显示试件当前状态。具有数据设定纠错提醒，试验参数动态显示，测试状态记录保持，测试结果按使用要求自动生成。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采购包9（电子万能材料试验机、熔融指数仪、倾斜角测试仪、抗冻性自动循环测试仪、交直流电流传感器、辐射骚扰测试天线）：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详见《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广东省佛山市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0%，★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期：支付比例65%，★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由采购人总体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65%。  3期：支付比例5%，★合同总价的5%作为尾款,在中标人没有待解决的问题或问题已全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妥善解决的前提下，货物已完全投入使用且连续使用满十二个月后的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该合同余款。 每期付款由中标人提出申请，总体验收合格时提供该合同相应总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方可办理支付手续；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中标人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否则采购人有权顺延付款，中标人不得以此为由暂停实施本项目或要求顺延货物交付时间。中标人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采购人逾期付款的，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
| 验收要求 | 1期：（一）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规安全合法使用。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或海关的相关证明或合法进货渠道证明。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进口货物的报关单。 （二）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三）安装调试： 1.中标人负责到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2.中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安装、集成及调测服务，并确保调试完成后，设备能够正常运行，达到采购人可正常使用状态。 3.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4.设备、材料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若采购人有特定要求需要参与的，则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调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双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6.中标人必须充分考虑现场的安装难度及安全性，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工作。安装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对其他物品或结构造成损坏必须照价赔偿，若采购人因此垫付费用或承担赔偿责任的，有权向中标人进行追偿并直接从合同款项中予以扣减。 （四）验收由中标人、采购人依国家有关标准、计量校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中标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相关条件及一切费用。 （五）技术资料： 1.交货时，中标人应同时交付产品中文使用手册、质量检验证书（合格证）及设备维护说明等相关资料。 2.验收后，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验收报告。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签名确认。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一、★报价要求:（一）报价金额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包干价。 （二）报价金额中必须包括货物及零配件、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材料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保修费、计量校准费用）、各项税费（如涉及进口产品的含各进口产品环节税费及到采购人指定目的地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三）中标人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采购人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四）投标人所报价格不得超过本章第一点内《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内的最高限价与最高单价限价，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二、备品备件要求:中标人应对本项目的备品备件做好充足准备，并保证质保期结束后以成本价提供备品备件和维修服务。当发生故障时，中标人应按质量保证期内同样的要求进行维修处理。  三、商务条款:中标人在项目过程中（如货物安装、电路接线等）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的安全，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施工完毕后需清理好现场,将所有产生的垃圾带走。  四、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一）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二）中标人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安装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三）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四）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五）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同时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责任，并为服务人员购买相关保险。 （六）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五、培训:（一）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佛山市内）向采购人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除等，确保采购人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二）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使用的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中标人必须协助采购人建立实验室功效测试方法，并协助采购人运行功效测评直至出具功效检测典型报告。 （三）所有的培训费用包括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中标人负责，均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一）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以所有设备自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具体期限以《产品最高限价、交货期及质保期明细》为准，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 （二）质保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免费解决（因采购人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如货物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20天时，则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计算或对故障设备予以重新更换；重新更换设备的，质保期从更换的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三）任何时候，中标人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 （四）质保期内中标人提供上门免费服务，在质保期内设置每周7天×24小时服务专线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必须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72小时内到达现场，6天内处理完毕。若故障规定时间内未能处理完毕的，中标人必须免费提供同等的设备给予采购人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七、★投标总报价:投标总报价中不得包含公开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成交后不作任何调整。  八、: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 其他试验机 | 电子万能材料试验机 | 台 | 1.0000 | 395,000.00 | 395,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其他试验机 | 熔融指数仪 | 台 | 1.0000 | 220,000.00 | 22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 |
| 3 |  | 其他仪器仪表 | 倾斜角测试仪 | 台 | 1.0000 | 175,000.00 | 175,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 |
| 4 |  | 试验箱及气候环境试验设备 | 抗冻性自动循环测试仪 | 台 | 1.0000 | 175,000.00 | 175,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四 |
| 5 |  | 其他试验仪器及装置 | 交直流电流传感器 | 套 | 1.0000 | 70,000.00 | 7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五 |
| 6 |  | 其他试验仪器及装置 | 辐射骚扰测试天线 | 套 | 1.0000 | 80,000.00 | 80,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六 |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电子万能材料试验机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主要用途  依据ASTM，ISO，GB测量薄膜塑料制品的拉伸力学性能。 |
|  | 2 | 二、工作条件  1、环境温度要求：10-35℃；环境湿度要求：20-90％RH。 |
|  | 3 | 2、电源要求：220-240V 50Hz。 |
|  | 4 | 三、技术要求  1、主机  1.1、最大载荷≥500N。 |
| ▲ | 5 | ▲1.2、横梁最大高度≥1065mm。 |
|  | 6 | 1.3、速度范围：0.0005-2000mm/min。 |
|  | 7 | 1.4、速度精度：≤0.05％。 |
| ▲ | 8 | ▲1.5、位移分辨率：≤0.083微米。 |
|  | 9 | 1.6、设备横梁重复性精度：≤2微米。 |
|  | 10 | 2、传感器  2.1.最大载荷≥100N。 |
| ▲ | 11 | ▲2.2、载荷范围0.2N-100N。 |
| ▲ | 12 | ▲2.3、载荷示值误差：≤0.25％。 |
|  | 13 | 2.4、载荷有效范围：≥150N。 |
| ▲ | 14 | ▲2.5、出厂计量证书，满足ISO7500-1 0.5等级，计量参数包含示值偏差，重复性，回程误差，载荷分辨率，载荷零点漂移五个参数。 |
|  | 15 | 3、夹具  3.1、最大载荷≥200N。 |
| ▲ | 16 | ▲3.2、夹持力≥340N。 |
| ▲ | 17 | ▲3.3、夹持方式：气动。 |
|  | 18 | 3.4、夹持厚度：≥20mm。 |
|  | 19 | 3.5、夹持宽度：≥30mm。 |
|  | 20 | 3.6、夹持面材料：橡胶VS圆形铝材。 |
| ▲ | 21 | ▲3.7、夹持面夹持方式：线性夹持。 |
|  | 22 | 3.8、气动夹具控制方式：脚踏板。 |
| ▲ | 23 | ▲3.9、脚踏板具备蠕动夹持模式，可防止操作人员夹伤风险，脚踏板采用保压模式，可在气源关闭情况下完成试验。 |
|  | 24 | 4、控制器  4.1、控制采集频率：≥10kHz。 |
|  | 25 | 4.2、控制器实时画图频率：≥500Hz。 |
| ▲ | 26 | ▲4.3、控制器具备自动识别传感器内置校准参数，识别保护系统，自动设定并标定传感器，无需人为参与。 |
|  | 27 | 4.4、控制器控制类型：自适应控制。 |
| ▲ | 28 | ▲4.5、控制器同步卡槽数量：≥5个，可后续扩展应变片，引伸计，电阻，电压测量模块。 |
|  | 29 | 4.6、控制器具备硬件操作按键，可对设备进行复位，开始，停止，紧急制动等功能。 |
| ▲ | 30 | 5、软件  ▲5.1、可支持中文，英文，德文等语言。 |
|  | 31 | 5.2、可实现速度分级控制，应力应变曲线绘制，数据保存，数据导出等功能。 |
| ▲ | 32 | ▲6、控制终端：CPU不低于4核，基准频率不低于2.5GHz，内存8G或以上，DVD光驱，21英寸16：9宽液晶显示；正版Win10专业版操作系统64位。 |
|  | 33 | 四、主要供货配置清单  主机一台；高精度HP100N传感器一个；气动夹具一套；气动夹具夹持面一套；气动夹具控制脚踏板一个；中文软件一套。  控制终端一台；专用工具一套；出厂计量证书1套；出厂纸质说明书1份；出厂电子说明书1份。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二：熔融指数仪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主要用途：  1、高分子材料流动速率指数性能测试，要求符合ISO 1133、 ASTM D 1238、ASTM D 3364、JIS K 7210、GB等标准(如有最新则以最新规定为准)，用于A法、B法测试。 |
|  | 2 | 二、工作条件:  1、环境温度要求：10～40℃； |
|  | 3 | 2、电源要求：220～240V 50Hz。 |
|  | 4 | 三、技术指标：  1、主机  1.1、符合等标准ISO 1133、ASTM D 1238、ASTM D 3364、JIS K 7210、GB3682等测试标准； |
| ▲ | 5 | ▲1.2、测试温度范围：+50～450℃； |
|  | 6 | 1.3、最大测试温度：≥450℃； |
| ▲ | 7 | ▲1.4、温度偏差：按照严格按照ISO 1132-2要求，口模上方0~75mm区域内，相对温度分布≤±0.3℃； |
|  | 8 | 1.5、温度控制方式：采用环形料筒四根加热系统，环绕料筒加热； |
|  | 9 | 1.6、温度分辨率：≤0.1℃。 |
| ▲ | 10 | 2、质量法（A法）测试装置  ▲2.1、配有自动切刀，具有手动控制和自动控制两种操作模式，满足不同材料测试要求； |
|  | 11 | 2.2、时间测量误差：0.02S，按照试验方法A要求； |
|  | 12 | 2.3、时间测量误差：0.001S，按照试验方法B 要求； |
| ▲ | 13 | 3、体积法（B法）测量装置  ▲3.1、位移测量分辨率：≤0.001mm； |
|  | 14 | 3.2、位移测量误差：±0.02mm，按照ISO1133标准要求。 |
| ▲ | 15 | ▲4、自动口模塞  采用自动控制方式，测试开始时，可自动打开口模塞； |
| ▲ | 16 | ▲5、采用中文版彩色触摸屏操作界面，能显示温度曲线，流动速率曲线，能自动检测气泡并剔除气泡影响的测试结果，可以设定并储存不少于100个测试程序； |
|  | 17 | 6、自动砝码升降装置：  6.1、采用气动控制，测试开始时，能够保证平滑自动加载，不会给样品带来冲击力，影响测试结果，测试结束后，自动提升载荷； |
| ▲ | 18 | ▲6.2、自动砝码装置，可实现预热位置自动控制，精准控制预热位置。 |
|  | 19 | 7、砝码：配置0.325kg、1.2kg、3.8kg、5.0kg、10kg、15kg、21.6kg全套砝码； |
|  | 20 | 8、中文测试软件  8.1、中文版测试软件，用于测试后的再分析。具有实现活塞杆移动速率曲线，能自动气泡检测功能，用于直观数据异常分析，可以自动清除误差范围的结果，具有温度曲线和流动速率曲线功能，可以储存测试数据，打印测试报告等功能； |
| ▲ | 21 | ▲8.2、控制软件可实现连接电脑控制设备，也可运行在设备彩色触屏控制器上，实现独立控制； |
|  | 22 | 9、控制终端：CPU不低于4核，基准频率不低于2.5GHz，8G或以上内存，DVD光驱，21英寸16：9宽液晶显示；正版Win10专业版操作系统64位。 |
|  | 23 | 四、主要供货配置清单  主机1台；自动切料装置1套；体积法测量装置1套；自动口模堵漏装置1套；全铜压料杆1套；标准口模（2.095mm）2个；标准口模清洁钻1个；刀片（含刀片润滑油50ml）10片；料筒水平仪1个；测试活塞杆1支；铜刷清洁杆1支；铜刷头3个；清洁布（一盒500片）1盒；标准物质（2.5~4g/10min，1瓶500g)1瓶；组合砝码：0.325kg、1.2kg、3.8kg、5.0kg、10kg、15kg、21.6kg 1套；砝码自动升降装置1套；中文版测试软件1套；控制终端1台。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三：倾斜角测试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必须满足以下标准(如有最新则以最新规定为准)：GDIN 51130:2014；CEN/TS 16165-2016和GB要求。 |
|  | 2 | 二、主要技术参数：  1、要求宽600mm、长2000mm的平台，上面能安放试件、两旁有护栏、上方有安全带等安全装置； |
|  | 3 | 2、平台受试验人员控制，能从水平位置开始在0°～45°之间连续转动、转角精度≤±0.2°，因试验人员在上面行走而对角度的影响不应超过±0.5°； |
| ▲ | 4 | ▲3、要求配套有在试验期间能以（6.0±1.0）L/min的流量将洗涤剂溶液大致均匀喷洒在试件表面的喷水装置和回收系统； |
|  | 5 | 4、可满足刷油和喷水试验； |
|  | 6 | 5、洗涤剂溶液：用符合GB/T9985要求的洗涤剂配制，浓度为1g/L； |
| ▲ | 7 | ▲6、底座及框架表面镀铬处理，测试架底板及护栏采用不锈钢材质； |
|  | 8 | 7、测试用鞋：符合GB21148的II类全聚合材料中聚氨酯底（PU）低帮鞋，邵氏硬度（A型）为73±5，鞋底纹路按标准要求。要求配备P400碳化硅砂纸可将鞋底全部均匀打磨一遍，使整个鞋底露出新面，配备干净的软毛刷可将粉末扫干净； |
|  | 9 | 三、配置清单：试验主机一套（含试验平台 、支架、脚踏梯、控制柜、安全带、护膝、头盔各1套）、按国标定制测试用鞋一对、20号机油8L、P400碳化硅砂纸一盒。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四：抗冻性自动循环测试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满足标准(如有最新则以最新规定为准)：  GB/T3810.12/ISO10545《陶瓷砖试验方法-抗冻性的测定》、  GB/T50082-2009《普通混凝土长期性能和耐久性能试验方法》、GB/T2542-2012《砌墙砖试验方法》等。 |
| ▲ | 2 | 二、技术参数：  ▲1、具备以下功能：快冻法测试；慢冻法测试；试块水养护测试；单独低温脆性测试；单独高温烘烤测试；高低温循环混合测试；单独室温RT恒定测试；低温脆性+室温RT交变测试；为应对冬天水温过低设备水温温度可调节； |
| ▲ | 3 | ▲2、要求具备水位高低自动调节，适合大小不同高度试件标准； |
|  | 4 | 3、要求能实现快与慢冻法两用； |
| ▲ | 5 | ▲4、要求一次性设定不同测试条件,冻融温度自动循环及冻结与融化保持时间功能； |
|  | 6 | 5、具备预约自动启动功能，实时记录温度曲线、时间记忆显示及导出功能； |
| ▲ | 7 | ▲6、试样在低温至室温水可自动循环完成测试，每次冻融循环完成后，有自动终了提示功能； |
|  | 8 | 7、温度采集：具备≥4通道输出； |
|  | 9 | 8、采用不锈钢内胆外焊接防锈、顶盖、造型新颖美观。 |
|  | 10 | 9、门盖：具有自动除雾宽视野多层真空钢化视窗及室内照明灯对室内观察一目了然。采用气缸式助力自动升降开门方式； |
| ▲ | 11 | ▲10、具有自动加水、补水功能，并且在养护试验过程中水过低时自动补水无需人工加水； |
|  | 12 | 11、具备手动和电动排水两种功能方便快捷； |
| ▲ | 13 | ▲12、内部尺寸（长×高×宽：≥750×680×560mm）； |
| ▲ | 14 | ▲13、循环温度至少满足以下范围：+100℃～-30℃（可调节）； |
|  | 15 | 14、陶瓷砖使用温度范围：+5℃～-5℃（可调节）； |
|  | 16 | 15、其它建材使用温度范围：+20℃～-20℃（可调节）； |
|  | 17 | 16、养护水温：+18℃~+40℃（可调节）； |
|  | 18 | 17、循环浸渍水温：+15℃~+20℃（可调节）； |
|  | 19 | 18、养护时间：0～999Hour59Min（可调节）； |
| ▲ | 20 | ▲19、温度波动度：≤±0.5℃； |
| ▲ | 21 | ▲20、温度偏差度：≦2.0℃； |
| ▲ | 22 | ▲21、温度分辨率：±0.01℃； |
|  | 23 | 22、快速冻融循环时间：2～4h/次（可设置）； |
|  | 24 | 23、冻融循环次数：0～1000次（可设置）； |
|  | 25 | 24、融解温度：+5℃～+20℃（可调）； |
| ▲ | 26 | ▲25、陶瓷砖工位：10个； |
| ▲ | 27 | ▲26、混凝土制品砖工位：7个； |
|  | 28 | 27、温度控制器：5.7寸彩色可程控器； |
|  | 29 | 28、冷冻系统：要求采用全密闭涡轮式高效压缩机组制冷； |
|  | 30 | 29、加热系统：SUS304#不锈钢散热管空气循环方式； |
|  | 31 | 30、内箱材质：SUS304#不锈钢板； |
|  | 32 | 31、外箱材质：特殊防锈处理冷轧钢板烤漆； |
|  | 33 | 32、整机工作噪音≤67db； |
|  | 34 | 33、电源：AC 3￠5W 380V±10% 50Hz； |
|  | 35 | 三、产品配置：主机一台、合格证一张、使用说明书一份、保修卡一份。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五：交直流电流传感器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可同时测量交直流电流 |
| ▲ | 2 | ▲1、直流：≥1000A； |
| ▲ | 3 | ▲2、交流：≥1000Apeak； |
| ▲ | 4 | ▲3、精度：DC：±(读数的0.05% + 30μA)；50/60Hz正弦波：±(读数的0.05%+30μA)； |
| ▲ | 5 | ▲4、测量带宽：DC~300kHz (–3dB)； |
| ★ | 6 | ★5、含3个电流钳及相应的供电电源。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附表六：辐射骚扰测试天线进口产品**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满足标准：  GB/T 18655-2018、CISPR 25；GB/T 18387 |
| ★ | 2 | 二、主要技术参数：  1.对数周期天线：  1.1、★频率范围：200MHz~3000MHz； |
|  | 3 | 1.2、增益：typ.7dBi±1dB； |
|  | 4 | 1.3、VSWR：typ.<1.5:1； |
| ▲ | 5 | 1.4、▲最大输入功率：1000W（<300MHz）、300W（1GHz）； |
|  | 6 | 1.5、射频接口类型：N Type |
| ★ | 7 | 2、双锥天线：  2.1、★频率范围：30M~300MHz； |
|  | 8 | 2.2、射频端口类型：50ΩN； |
|  | 9 | 2.3、含双锥振子、平衡不平衡转换器； |
|  | 10 | 2.4、振子最大长度：1.32m； |
| ▲ | 11 | 3、▲配置天线架一套（对数周期和双锥共用），可升降高度范围0.9m~1.4m，含适配器，非金属材质，含滑轮。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1 | 采购包情况 | 本项目共9个采购包 |
| 2 | 开标方式 | 现场电子开标 |
| 3 | 评标方式 |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 4 | 评标办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3：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4：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5：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6：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7：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8：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9：综合评分法 |
| 5 | 报价形式 | 采购包1：总价  采购包2：总价  采购包3：总价  采购包4：总价  采购包5：总价  采购包6：总价  采购包7：总价  采购包8：总价  采购包9：总价 |
| 6 | 报价要求 |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
| 7 | 现场踏勘 | 否 |
| 8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采购包2：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采购包3：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采购包4：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采购包5：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采购包6：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采购包7：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采购包8：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采购包9：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开户单位：无  开户账号：无  开户银行：无  支票提交方式：无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
| 10 | 投标文件要求 | 一、电子投标文件：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供应商应保证该优先步骤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须在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供应商保证该后备步骤。  二、纸质投标文件：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供应商须满足上述事项“一、电子投标文件”中（1）或（2）的要求，和“二、纸质投标文件”的要求。请保证电子投标文件应与纸质投标文件（如有）一致，如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
| 11 |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 采购包1：3家  采购包2：3家  采购包3：3家  采购包4：3家  采购包5：3家  采购包6：3家  采购包7：3家  采购包8：3家  采购包9：3家 |
| 12 | 中标供应商数量 | 采购包1：1家  采购包2：1家  采购包3：1家  采购包4：1家  采购包5：1家  采购包6：1家  采购包7：1家  采购包8：1家  采购包9：1家 |
| 13 | 有效供应商家数 | 采购包1：3家  采购包2：3家  采购包3：3家  采购包4：3家  采购包5：3家  采购包6：3家  采购包7：3家  采购包8：3家  采购包9：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
| 14 |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 无：本项目兼投兼中。 |
| 15 |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6 | 代理服务费 |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差额定率累进法收费，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中规定的“货物类”计算方法和计费标准执行。 |
| 17 |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
| 18 | 其他 | 1.，合同签订时间补充说明，按照《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佛山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促进公平竞争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佛政数函〔2021〕54号），采购人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原则上20日内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本招标文件内要求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可以是原件的扫描件，也可以是复印件的扫描件。扫描件性质上可视为复印件。 |
| 19 | 开标解密时长 |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
| 20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否  采购包2：否  采购包3：否  采购包4：否  采购包5：否  采购包6：否  采购包7：否  采购包8：是  采购包9：否 |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编制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投标客户端编制同时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采购代理机构网站（www.fssxyzx.com）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采购代理机构网站（www.fssxyzx.com）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伦先生

电话：0757-83279001、0757-83279081

传真：0757-83279001、0757-83279081

邮箱：fsxyzx@126.com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南路18号雅庭国际一座2407

邮编：5280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 话：020-83188580、83188500、83188511、83188586

邮 编：510030

传 真：020-83357559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化妆品功效检测系统、多功能皮肤成像测试系统)：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2(图像分析仪-防脱发测试系统、皮肤光泽度分析仪)：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3(氙灯耐老化试验仪、pH值全自动测试仪、柱后衍生系统和近红外光谱仪数据库)：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4(NOx转化率测试仪、NOx分析仪改造)：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5(抽气臂)：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6(湿式气体流量计)：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7(氙灯老化试验机、陶瓷水刀切割机、库伦法电解测厚仪、便携式分光光度仪)：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8(水嘴寿命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水系统、水槽产品综合试验平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气及排水系统、花洒产品综合性能试验机、卫浴产品喷淋试验机)：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9(电子万能材料试验机、熔融指数仪、倾斜角测试仪、抗冻性自动循环测试仪、交直流电流传感器、辐射骚扰测试天线)：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硬件信息相同的；

4.8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化妆品功效检测系统、多功能皮肤成像测试系统）：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10% |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为扣除比例，取值范围为10%-2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2 | 节能、环保产品 | —— | 1% | 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1%的价格扣除。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采购包2（图像分析仪-防脱发测试系统、皮肤光泽度分析仪）：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10% |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为扣除比例，取值范围为10%-2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2 | 节能、环保产品 | —— | 1% | 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1%的价格扣除。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采购包3（氙灯耐老化试验仪、pH值全自动测试仪、柱后衍生系统和近红外光谱仪数据库）：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10% |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为扣除比例，取值范围为10%-2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2 | 节能、环保产品 | —— | 1% | 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1%的价格扣除。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采购包4（NOx转化率测试仪、NOx分析仪改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10% |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为扣除比例，取值范围为10%-2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2 | 节能、环保产品 | —— | 1% | 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1%的价格扣除。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采购包5（抽气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10% |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为扣除比例，取值范围为10%-2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2 | 节能、环保产品 | —— | 1% | 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1%的价格扣除。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采购包6（湿式气体流量计）：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10% |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为扣除比例，取值范围为10%-2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2 | 节能、环保产品 | —— | 1% | 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1%的价格扣除。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采购包7（氙灯老化试验机、陶瓷水刀切割机、库伦法电解测厚仪、便携式分光光度仪）：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10% |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为扣除比例，取值范围为10%-2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2 | 节能、环保产品 | —— | 1% | 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1%的价格扣除。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采购包8（水嘴寿命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水系统、水槽产品综合试验平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气及排水系统、花洒产品综合性能试验机、卫浴产品喷淋试验机）：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节能、环保产品 | —— | 1% | 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1%的价格扣除。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采购包9（电子万能材料试验机、熔融指数仪、倾斜角测试仪、抗冻性自动循环测试仪、交直流电流传感器、辐射骚扰测试天线）：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10% |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为扣除比例，取值范围为10%-2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2 | 节能、环保产品 | —— | 1% | 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1%的价格扣除。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系统抓取并记录到供应商与同项目（采购包）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硬件信息相同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化妆品功效检测系统、多功能皮肤成像测试系统）：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分支机构可沿用总公司的各项资质材料证明。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
| 8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采购包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

采购包2（图像分析仪-防脱发测试系统、皮肤光泽度分析仪）：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分支机构可沿用总公司的各项资质材料证明。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
| 8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采购包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

采购包3（氙灯耐老化试验仪、pH值全自动测试仪、柱后衍生系统和近红外光谱仪数据库）：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分支机构可沿用总公司的各项资质材料证明。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
| 8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采购包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

采购包4（NOx转化率测试仪、NOx分析仪改造）：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分支机构可沿用总公司的各项资质材料证明。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
| 8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采购包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

采购包5（抽气臂）：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分支机构可沿用总公司的各项资质材料证明。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
| 8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采购包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

采购包6（湿式气体流量计）：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分支机构可沿用总公司的各项资质材料证明。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
| 8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采购包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

采购包7（氙灯老化试验机、陶瓷水刀切割机、库伦法电解测厚仪、便携式分光光度仪）：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分支机构可沿用总公司的各项资质材料证明。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
| 8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采购包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

采购包8（水嘴寿命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水系统、水槽产品综合试验平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气及排水系统、花洒产品综合性能试验机、卫浴产品喷淋试验机）：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分支机构可沿用总公司的各项资质材料证明。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
| 8 |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小微企业，供应商须为符合划分标准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行业为：工业。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

采购包9（电子万能材料试验机、熔融指数仪、倾斜角测试仪、抗冻性自动循环测试仪、交直流电流传感器、辐射骚扰测试天线）：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分支机构可沿用总公司的各项资质材料证明。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含截止日当月）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照《投标函》进行承诺。 |
| 8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采购包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化妆品功效检测系统、多功能皮肤成像测试系统）：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函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 2 | 签署、盖章 | 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3 | 实质性要求 | 响应文件满足公开招标文件中标注★号条款的； |
| 4 | 无效情形 | 响应文件没有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 5 | 报价修正 | 如出现投标报价计算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
| 6 | 投标方案 |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方案及报价方案固定。 |
| 7 | 其他 | 投标文件中未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8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采购包2（图像分析仪-防脱发测试系统、皮肤光泽度分析仪）：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函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 2 | 签署、盖章 | 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3 | 实质性要求 | 响应文件满足公开招标文件中标注★号条款的； |
| 4 | 无效情形 | 响应文件没有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 5 | 报价修正 | 如出现投标报价计算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
| 6 | 投标方案 |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方案及报价方案固定。 |
| 7 | 其他 | 投标文件中未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8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采购包3（氙灯耐老化试验仪、pH值全自动测试仪、柱后衍生系统和近红外光谱仪数据库）：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函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 2 | 签署、盖章 | 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3 | 实质性要求 | 响应文件满足公开招标文件中标注★号条款的； |
| 4 | 无效情形 | 响应文件没有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 5 | 报价修正 | 如出现投标报价计算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
| 6 | 投标方案 |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方案及报价方案固定。 |
| 7 | 其他 | 投标文件中未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8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采购包4（NOx转化率测试仪、NOx分析仪改造）：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函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 2 | 签署、盖章 | 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3 | 实质性要求 | 响应文件满足公开招标文件中标注★号条款的； |
| 4 | 无效情形 | 响应文件没有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 5 | 报价修正 | 如出现投标报价计算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
| 6 | 投标方案 |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方案及报价方案固定。 |
| 7 | 其他 | 投标文件中未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8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采购包5（抽气臂）：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函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 2 | 签署、盖章 | 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3 | 实质性要求 | 响应文件满足公开招标文件中标注★号条款的； |
| 4 | 无效情形 | 响应文件没有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 5 | 报价修正 | 如出现投标报价计算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
| 6 | 投标方案 |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方案及报价方案固定。 |
| 7 | 其他 | 投标文件中未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8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采购包6（湿式气体流量计）：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函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 2 | 签署、盖章 | 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3 | 实质性要求 | 响应文件满足公开招标文件中标注★号条款的； |
| 4 | 无效情形 | 响应文件没有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 5 | 报价修正 | 如出现投标报价计算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
| 6 | 投标方案 |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方案及报价方案固定。 |
| 7 | 其他 | 投标文件中未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8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采购包7（氙灯老化试验机、陶瓷水刀切割机、库伦法电解测厚仪、便携式分光光度仪）：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函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 2 | 签署、盖章 | 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3 | 实质性要求 | 响应文件满足公开招标文件中标注★号条款的； |
| 4 | 无效情形 | 响应文件没有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 5 | 报价修正 | 如出现投标报价计算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
| 6 | 投标方案 |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方案及报价方案固定。 |
| 7 | 其他 | 投标文件中未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8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采购包8（水嘴寿命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水系统、水槽产品综合试验平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气及排水系统、花洒产品综合性能试验机、卫浴产品喷淋试验机）：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函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 2 | 签署、盖章 | 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3 | 实质性要求 | 响应文件满足公开招标文件中标注★号条款的； |
| 4 | 无效情形 | 响应文件没有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 5 | 报价修正 | 如出现投标报价计算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
| 6 | 投标方案 |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方案及报价方案固定。 |
| 7 | 其他 | 投标文件中未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8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采购包9（电子万能材料试验机、熔融指数仪、倾斜角测试仪、抗冻性自动循环测试仪、交直流电流传感器、辐射骚扰测试天线）：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函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 2 | 签署、盖章 | 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3 | 实质性要求 | 响应文件满足公开招标文件中标注★号条款的； |
| 4 | 无效情形 | 响应文件没有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 5 | 报价修正 | 如出现投标报价计算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
| 6 | 投标方案 |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方案及报价方案固定。 |
| 7 | 其他 | 投标文件中未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8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化妆品功效检测系统、多功能皮肤成像测试系统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技术要求响应程度 (35.5分)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技术标准与要求”中的指标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1、带“▲”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1.25分，本小项最高得20分； 2、不带“▲”或“★”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15.5分； 3、本项最高得35.5分。 注：每一项是指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内“技术(参数)要求”表格内的每一个序号。招标文件内列明须提供证明材料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扫描件或产品说明书扫描件或检测（校准）报告扫描件或官网截图或厂家(或授权代理商)盖章确认的技术参数确认函，否则视为不满足。不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在《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填写偏离情况。 |
| 设备质量 (5.5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5;） | 根据所投设备质量的稳定性、可维护性进行评审： 设备性能优，稳定性及可维护性高，得5.5分。 设备性能基本稳定，可维护性较好，得3分。 设备性能差，稳定性及可维护性差，得1分。 其他或没有不得分。 |
| 实施方案 (9.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4.0;7.0;9.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案、安装调试人员安排、安装调试计划流程、验收标准、验收保障方案等）进行评审： 1、实施方案详细完整，可行性强，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9分； 2、实施方案较详细完整，可行性较强，较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7分； 3、实施方案基本完整，有一定可行性，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分； 4、实施方案较差，可行性差，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 5、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商务部分 | | 商务要求响应程度 (4.0分)，（等次分值选择：0.0;4.0;）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主要商务要求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非“★”条款：全部无偏离或正偏离的得4分，其他情形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4分。 |
| 企业认证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投标人获得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的不得分。 |
|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对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保障方案，从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流程、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多，流程完善、可行，服务方案周全、合理且可实施性强，得5分； 2、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多，流程不够完善，有基本的服务方案，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实施性，得3分； 3、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少，方案不完整，可行性差，得1分。 4、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保质期承诺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保质期进行评审： 满足采购人需求基础上，保质期每延长一年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自拟），其他或不提供不得分。 |
| 同类项目业绩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4.0;5.0;） | 投标人提供自2019年1月1日起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 注：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主要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同类业绩证明资料。不提供或资料不全不得分。为方便评审，建议将关键内容进行标注。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响应）报价)×价格权重 ×100 备注：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图像分析仪-防脱发测试系统、皮肤光泽度分析仪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技术要求响应程度 (41.0分)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技术标准与要求”中的指标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1、带“▲”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2分，本小项最高得22分； 2、不带“▲”或“★”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21分； 3、本项最高得43分。 注：每一项是指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内“技术(参数)要求”表格内的每一个序号。招标文件内列明须提供证明材料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扫描件或产品说明书扫描件或检测（校准）报告扫描件或官网截图或厂家(或授权代理商)盖章确认的技术参数确认函，否则视为不满足。不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在《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填写偏离情况。 |
| 设备质量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根据所投设备质量的稳定性、可维护性进行评审： 设备性能优，稳定性及可维护性高，得3分。 设备性能基本稳定，可维护性较好，得2分。 设备性能差，稳定性及可维护性差，得1分。 其他或没有不得分。 |
| 实施方案 (6.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6.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案、安装调试人员安排、安装调试计划流程、验收标准、验收保障方案等）进行评审： 1、实施方案详细完整，可行性强，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6分； 2、实施方案较详细完整，可行性较强，较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 3、实施方案基本完整，有一定可行性，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分； 4、实施方案较差，可行性差，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 5、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商务部分 | | 商务要求响应程度 (4.0分)，（等次分值选择：0.0;4.0;）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主要商务要求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非“★”条款：全部无偏离或正偏离的得4分，其他情形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4分。 |
| 企业认证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投标人获得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的不得分。 |
|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对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保障方案，从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流程、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多，流程完善、可行，服务方案周全、合理且可实施性强，得5分； 2、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多，流程不够完善，有基本的服务方案，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实施性，得3分； 3、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少，方案不完整，可行性差，得1分。 4、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保质期承诺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保质期进行评审： 满足采购人需求基础上，保质期每延长一年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自拟），其他或不提供不得分。 |
| 同类项目业绩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4.0;5.0;） | 投标人提供自2019年1月1日起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 注：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主要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同类业绩证明资料。不提供或资料不全不得分。为方便评审，建议将关键内容进行标注。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响应）报价)×价格权重 ×100 备注：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氙灯耐老化试验仪、pH值全自动测试仪、柱后衍生系统和近红外光谱仪数据库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技术要求响应程度 (35.0分)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技术标准与要求”中的指标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1、带“▲”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1.2分，本小项最高得32.4分； 2、不带“▲”或“★”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0.1分，本小项最高得2.6分； 3、本项最高得35分。 注：每一项是指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内“技术(参数)要求”表格内的每一个序号。招标文件内列明须提供证明材料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扫描件或产品说明书扫描件或检测（校准）报告扫描件或官网截图或厂家(或授权代理商)盖章确认的技术参数确认函，否则视为不满足。不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在《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填写偏离情况。 |
| 设备质量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根据所投设备质量的稳定性、可维护性进行评审： 设备性能优，稳定性及可维护性高，得5分。 设备性能基本稳定，可维护性较好，得3分。 设备性能差，稳定性及可维护性差，得1分。 其他或没有不得分。 |
| 实施方案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4.0;7.0;10.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案、安装调试人员安排、安装调试计划流程、验收标准、验收保障方案等）进行评审： 1、实施方案详细完整，可行性强，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0分； 2、实施方案较详细完整，可行性较强，较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7分； 3、实施方案基本完整，有一定可行性，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分； 4、实施方案较差，可行性差，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 5、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商务部分 | | 商务要求响应程度 (4.0分)，（等次分值选择：0.0;4.0;）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主要商务要求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非“★”条款：全部无偏离或正偏离的得4分，其他情形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4分。 |
| 企业认证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投标人获得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的不得分。 |
|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对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保障方案，从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流程、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多，流程完善、可行，服务方案周全、合理且可实施性强，得5分； 2、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多，流程不够完善，有基本的服务方案，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实施性，得3分； 3、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少，方案不完整，可行性差，得1分。 4、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保质期承诺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保质期进行评审： 满足采购人需求基础上，保质期每延长一年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自拟），其他或不提供不得分。 |
| 同类项目业绩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4.0;5.0;） | 投标人提供自2019年1月1日起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 注：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主要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同类业绩证明资料。不提供或资料不全不得分。为方便评审，建议将关键内容进行标注。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响应）报价)×价格权重 ×100 备注：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NOx转化率测试仪、NOx分析仪改造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技术要求响应程度 (35.0分)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技术标准与要求”中的指标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1、带“▲”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2.5分，本小项最高得30分； 2、不带“▲”或“★”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5分； 3、本项最高得35分。 注：每一项是指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内“技术(参数)要求”表格内的每一个序号。招标文件内列明须提供证明材料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扫描件或产品说明书扫描件或检测（校准）报告扫描件或官网截图或厂家(或授权代理商)盖章确认的技术参数确认函，否则视为不满足。不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在《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填写偏离情况。 |
| 设备质量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根据所投设备质量的稳定性、可维护性进行评审： 设备性能优，稳定性及可维护性高，得5分。 设备性能基本稳定，可维护性较好，得3分。 设备性能差，稳定性及可维护性差，得1分。 其他或没有不得分。 |
| 实施方案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4.0;7.0;10.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案、安装调试人员安排、安装调试计划流程、验收标准、验收保障方案等）进行评审： 1、实施方案详细完整，可行性强，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0分； 2、实施方案较详细完整，可行性较强，较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7分； 3、实施方案基本完整，有一定可行性，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分； 4、实施方案较差，可行性差，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 5、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商务部分 | | 商务要求响应程度 (4.0分)，（等次分值选择：0.0;4.0;）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主要商务要求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非“★”条款：全部无偏离或正偏离的得4分，其他情形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4分。 |
| 企业认证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投标人获得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的不得分。 |
|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对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保障方案，从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流程、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多，流程完善、可行，服务方案周全、合理且可实施性强，得5分； 2、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多，流程不够完善，有基本的服务方案，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实施性，得3分； 3、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少，方案不完整，可行性差，得1分。 4、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保质期承诺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保质期进行评审： 满足采购人需求基础上，保质期每延长一年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自拟），其他或不提供不得分。 |
| 同类项目业绩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4.0;5.0;） | 投标人提供自2019年1月1日起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 注：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主要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同类业绩证明资料。不提供或资料不全不得分。为方便评审，建议将关键内容进行标注。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响应）报价)×价格权重 ×100 备注：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抽气臂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技术要求响应程度 (38.0分)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技术标准与要求”中的指标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1、带“▲”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1.5分，本小项最高得31.5分； 2、不带“▲”或“★”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6.5分； 3、本项最高得38分。 注：每一项是指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内“技术(参数)要求”表格内的每一个序号。列明证明材料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扫描件或产品说明书扫描件或检测（校准）报告扫描件或官网截图或厂家(或授权代理商)盖章确认的技术参数确认函，否则视为不满足。不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在《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填写偏离情况。 |
| 设备质量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根据所投设备质量的稳定性、可维护性进行评审： 设备性能优，稳定性及可维护性高，得5分。 设备性能基本稳定，可维护性较好，得3分。 设备性能差，稳定性及可维护性差，得1分。 其他或没有不得分。 |
| 实施方案 (7.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7.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案、安装调试人员安排、安装调试计划流程、验收标准、验收保障方案等）进行评审： 1、实施方案详细完整，可行性强，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7分； 2、实施方案较详细完整，可行性较强，较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5分； 3、实施方案基本完整，有一定可行性，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 4、实施方案较差，可行性差，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 5、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商务部分 | | 商务要求响应程度 (4.0分)，（等次分值选择：0.0;4.0;）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主要商务要求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非“★”条款：全部无偏离或正偏离的得4分，其他情形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4分。 |
| 企业认证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投标人获得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的不得分。 |
|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对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保障方案，从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流程、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多，流程完善、可行，服务方案周全、合理且可实施性强，得5分； 2、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多，流程不够完善，有基本的服务方案，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实施性，得3分； 3、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少，方案不完整，可行性差，得1分。 4、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保质期承诺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保质期进行评审： 满足采购人需求基础上，保质期每延长一年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自拟），其他或不提供不得分。 |
| 同类项目业绩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4.0;5.0;） | 投标人提供自2019年1月1日起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 注：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主要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同类业绩证明资料。不提供或资料不全不得分。为方便评审，建议将关键内容进行标注。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响应）报价)×价格权重 ×100 备注：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湿式气体流量计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技术要求响应程度 (35.0分)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技术标准与要求”中的指标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1、带“▲”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4分，本小项最高得32分； 2、不带“▲”或“★”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3分； 3、本项最高得35分。 注：每一项是指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内“技术(参数)要求”表格内的每一个序号。列明证明材料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扫描件或产品说明书扫描件或检测（校准）报告扫描件或官网截图或厂家(或授权代理商)盖章确认的技术参数确认函，否则视为不满足。不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在《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填写偏离情况。 |
| 设备质量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根据所投设备质量的稳定性、可维护性进行评审： 设备性能优，稳定性及可维护性高，得5分。 设备性能基本稳定，可维护性较好，得3分。 设备性能差，稳定性及可维护性差，得1分。 其他或没有不得分。 |
| 实施方案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4.0;7.0;10.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案、安装调试人员安排、安装调试计划流程、验收标准、验收保障方案等）进行评审： 1、实施方案详细完整，可行性强，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0分； 2、实施方案较详细完整，可行性较强，较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7分； 3、实施方案基本完整，有一定可行性，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分； 4、实施方案较差，可行性差，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 5、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商务部分 | | 商务要求响应程度 (4.0分)，（等次分值选择：0.0;4.0;）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主要商务要求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非“★”条款：全部无偏离或正偏离的得4分，其他情形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4分。 |
| 企业认证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投标人获得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的不得分。 |
|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对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保障方案，从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流程、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多，流程完善、可行，服务方案周全、合理且可实施性强，得5分； 2、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多，流程不够完善，有基本的服务方案，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实施性，得3分； 3、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少，方案不完整，可行性差，得1分。 4、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保质期承诺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保质期进行评审： 满足采购人需求基础上，保质期每延长一年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自拟），其他或不提供不得分。 |
| 同类项目业绩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4.0;5.0;） | 投标人提供自2019年1月1日起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 注：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主要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同类业绩证明资料。不提供或资料不全不得分。为方便评审，建议将关键内容进行标注。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响应）报价)×价格权重 ×100 备注：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氙灯老化试验机、陶瓷水刀切割机、库伦法电解测厚仪、便携式分光光度仪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技术要求响应程度 (33.0分)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技术标准与要求”中的指标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1、带“▲”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23分； 2、不带“▲”或“★”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0.2分，本小项最高得10分； 3、本项最高得33分。 注：每一项是指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内“技术(参数)要求”表格内的每一个序号。招标文件内列明须提供证明材料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扫描件或产品说明书扫描件或检测（校准）报告扫描件或官网截图或厂家(或授权代理商)盖章确认的技术参数确认函，否则视为不满足。不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在《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填写偏离情况。 |
| 设备质量 (7.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4.0;7.0;） | 根据所投设备质量的稳定性、可维护性进行评审： 设备性能优，稳定性及可维护性高，得7分。 设备性能基本稳定，可维护性较好，得4分。 设备性能差，稳定性及可维护性差，得1分。 其他或没有不得分。 |
| 实施方案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4.0;7.0;10.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案、安装调试人员安排、安装调试计划流程、验收标准、验收保障方案等）进行评审： 1、实施方案详细完整，可行性强，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0分； 2、实施方案较详细完整，可行性较强，较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7分； 3、实施方案基本完整，有一定可行性，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分； 4、实施方案较差，可行性差，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 5、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商务部分 | | 商务要求响应程度 (4.0分)，（等次分值选择：0.0;4.0;）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主要商务要求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非“★”条款：全部无偏离或正偏离的得4分，其他情形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4分。 |
| 企业认证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投标人获得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的不得分。 |
|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对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保障方案，从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流程、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多，流程完善、可行，服务方案周全、合理且可实施性强，得5分； 2、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多，流程不够完善，有基本的服务方案，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实施性，得3分； 3、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少，方案不完整，可行性差，得1分。 4、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保质期承诺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保质期进行评审： 满足采购人需求基础上，保质期每延长一年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自拟），其他或不提供不得分。 |
| 同类项目业绩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4.0;5.0;） | 投标人提供自2019年1月1日起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 注：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主要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同类业绩证明资料。不提供或资料不全不得分。为方便评审，建议将关键内容进行标注。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响应）报价)×价格权重 ×100 备注：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水嘴寿命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水系统、水槽产品综合试验平机、卫生洁具实验室供气及排水系统、花洒产品综合性能试验机、卫浴产品喷淋试验机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技术要求响应程度 (34.0分)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技术标准与要求”中的指标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1、带“▲”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18分； 2、不带“▲”或“★”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0.2分，本小项最高得16分； 3、本项最高得34分。 注：每一项是指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内“技术(参数)要求”表格内的每一个序号。招标文件内列明须提供证明材料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扫描件或产品说明书扫描件或检测（校准）报告扫描件或官网截图或厂家(或授权代理商)盖章确认的技术参数确认函，否则视为不满足。不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在《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填写偏离情况。 |
| 设备质量 (6.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6.0;） | 根据所投设备质量的稳定性、可维护性进行评审： 设备性能优，稳定性及可维护性高，得6分。 设备性能基本稳定，可维护性较好，得3分。 设备性能差，稳定性及可维护性差，得1分。 其他或没有不得分。 |
| 实施方案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4.0;7.0;10.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案、安装调试人员安排、安装调试计划流程、验收标准、验收保障方案等）进行评审： 1、实施方案详细完整，可行性强，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0分； 2、实施方案较详细完整，可行性较强，较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7分； 3、实施方案基本完整，有一定可行性，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分； 4、实施方案较差，可行性差，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 5、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商务部分 | | 商务要求响应程度 (4.0分)，（等次分值选择：0.0;4.0;）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主要商务要求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非“★”条款：全部无偏离或正偏离的得4分，其他情形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4分。 |
| 企业认证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投标人获得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的不得分。 |
|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对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保障方案，从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流程、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多，流程完善、可行，服务方案周全、合理且可实施性强，得5分； 2、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多，流程不够完善，有基本的服务方案，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实施性，得3分； 3、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少，方案不完整，可行性差，得1分。 4、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保质期承诺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保质期进行评审： 满足采购人需求基础上，保质期每延长一年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自拟），其他或不提供不得分。 |
| 同类项目业绩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4.0;5.0;） | 投标人提供自2019年1月1日起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 注：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主要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同类业绩证明资料。不提供或资料不全不得分。为方便评审，建议将关键内容进行标注。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响应）报价)×价格权重 ×100 备注：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电子万能材料试验机、熔融指数仪、倾斜角测试仪、抗冻性自动循环测试仪、交直流电流传感器、辐射骚扰测试天线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技术要求响应程度 (40.0分)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技术标准与要求”中的指标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1、带“▲”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0.8分，本小项最高得32.8分； 2、不带“▲”或“★”参数：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每满足一项得0.1分，本小项最高得7.2分； 3、本项最高得40分。 注：每一项是指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内“技术(参数)要求”表格内的每一个序号。招标文件内列明须提供证明材料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扫描件或产品说明书扫描件或检测（校准）报告扫描件或官网截图或厂家(或授权代理商)盖章确认的技术参数确认函，否则视为不满足。不带“▲”条款的技术参数没有列明证明材料的须在《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填写偏离情况。 |
| 设备质量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根据所投设备质量的稳定性、可维护性进行评审： 设备性能优，稳定性及可维护性高，得5分。 设备性能基本稳定，可维护性较好，得3分。 设备性能差，稳定性及可维护性差，得1分。 其他或没有不得分。 |
| 实施方案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5.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案、安装调试人员安排、安装调试计划流程、验收标准、验收保障方案等）进行评审： 1、实施方案详细完整，可行性强，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5分； 2、实施方案较详细完整，可行性较强，较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 3、实施方案基本完整，有一定可行性，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分； 4、实施方案较差，可行性差，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 5、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商务部分 | | 商务要求响应程度 (4.0分)，（等次分值选择：0.0;4.0;） |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主要商务要求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 非“★”条款：全部无偏离或正偏离的得4分，其他情形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4分。 |
| 企业认证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投标人获得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的不得分。 |
|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对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保障方案，从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流程、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多，流程完善、可行，服务方案周全、合理且可实施性强，得5分； 2、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多，流程不够完善，有基本的服务方案，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实施性，得3分； 3、售后配件、售后及培训服务内容较少，方案不完整，可行性差，得1分。 4、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保质期承诺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保质期进行评审： 满足采购人需求基础上，保质期每延长一年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自拟），其他或不提供不得分。 |
| 同类项目业绩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4.0;5.0;） | 投标人提供自2019年1月1日起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 注：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主要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同类业绩证明资料。不提供或资料不全不得分。为方便评审，建议将关键内容进行标注。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响应）报价)×价格权重 ×100 备注：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3：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4：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5：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6：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7：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8：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9：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广 东 省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2022年度质量检测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二）**

**项目编号：440001-2022-24742**

**采购包号：**

|  |
| --- |
| **子包号：** |

甲方（采购人）：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电话：0757-88780020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科技西路2号

乙方（乙方）：

电话： 联系人：

地址：

根据**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2022年度质量检测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二）**，项目编号：**440001-2022-24742**，子包号：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详见附件） | 产地 | 数量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合计总额：￥ 0.00元；大写：人民币 佰元整 | | | | | | | |

（一）合同金额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包干价。

（二）合同金额中必须包括货物及零配件、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材料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保修费、计量校准费用）、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三）乙方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甲方除了支付合同规定的款项外，一切合同规定外的费用将拒绝支付。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 元整（￥ .00元）。

**三、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一）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历天交付并验收合格。

（二）交货方式：详见四、商务条款；五、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三）交货地点：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四、商务条款**

乙方在项目过程中（如货物安装、电路接线等）必须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的安全，并自行负责相关安全责任。施工完毕后需清理好现场,将所有产生的垃圾带走。

**五、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一）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三）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四）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五）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责任，并应为服务人员购买相关保险。

（六）设备至甲方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六、培训**

（一）乙方须根据甲方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甲方指定的地点（佛山市内）向甲方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除等，确保甲方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二）乙方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使用的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乙方必须协助甲方建立实验室功效测试方法，并协助甲方运行功效测评直至出具功效检测典型报告。

（三）所有的培训费用包括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乙方负责，均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七、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一）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所有设备自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 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

（二）质保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解决（因甲方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如货物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20天时，则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计算或对故障设备予以重新更换。

（三）任何时候，乙方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

（四）质保期内乙方提供上门免费服务，在质保期内设置每周7天×24小时服务专线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必须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72小时内到达现场，6天内处理完毕。若故障规定时间内未能处理完毕的，乙方必须免费提供同等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业务。

**八、安装、调试与验收**

（一）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规安全合法使用。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或海关的相关证明或合法进货渠道证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进口货物的报关单。

（二）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三）安装调试：

1.乙方负责到甲方指定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2.乙方必须提供设备安装、集成及调测服务，并确保调试完成后，设备能够正常运行，达到甲方可正常使用状态。

3.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乙方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4.设备、材料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乙方负责，但若甲方有特定要求需要参与的，则须在甲方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调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双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6.乙方必须充分考虑现场的安装难度及安全性，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工作。安装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乙方负责，如对其他物品或结构造成损坏必须照价赔偿，若甲方因此垫付费用或承担赔偿责任的，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并直接从合同款项中予以扣减。

（四）验收由乙方、甲方依国家有关标准、计量校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乙方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相关条件及一切费用。

（五）技术资料：

1.交货时，乙方应同时交付产品中文使用手册、质量检验证书（合格证）及设备维护说明等相关资料。

2.验收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验收报告。验收完毕由甲方及乙方在验收报告上签名确认。

**九、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分三期付款：

（一）第一期（预付款）：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即￥ .00元（人民币 元整）。

（二）第二期：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由甲方总体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65%，即￥ .00元（人民币 元整）。

（三）第三期：合同总价的5%即￥ .00元（人民币 元整）作为尾款，在乙方没有待解决的问题或问题已全部按合同的规定妥善解决的前提下，货物已完全投入使用且连续使用满十二个月后的15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该合同余款。

（四）每期付款由乙方提出申请，总体验收合格时提供该合同相应总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方可办理支付手续；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暂停实施本项目或要求顺延货物交付时间。

（五）乙方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十、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

1.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2.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1）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2）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甲方的财产。如果甲方有要求，乙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甲方。

**十一、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退还预付款，且赔付中标金额的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二）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千分之五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三）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但由于财政拨款不到位或该项目相关手续和程序因流转政府采购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的而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延期交货及服务的理由。

（四）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十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五、其它**

（一）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四）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六、合同生效**

（一）所有经双方或多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合同的附件及《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

（二）一方按照对方有效送达地址向对方邮寄送达相关文书的视为履行书面通知及交付义务，以邮政部门出具的签收回执作为送达成功依据、签收日作为送达成功日；对方不得以签收人不是本人或不具有签收授权为由进行抗辩；若发生拒收或其他不能送达的情况，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在收到对方发送的变更通知前，以上信息仍有效，对各方具有约束力书自邮寄之日起第三日视为送达成功。双方承诺，任何一方上述信息发生变更的均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四）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五）本合同共计 页A4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六）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甲方（盖章）：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乙方（盖章）：

单位代表：

单位代表：

分管领导：

经办人：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支行

见证单位（盖章）：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

经确认，与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内容相符。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2-24742**

**采购项目编号：44000l-2022-24742**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投标保证金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十、承诺函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监狱企业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四、附件

**格式一：**

**投标函**

致：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2022年度质量检测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二）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44000l-2022-24742]，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2022年度质量检测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二）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姓名：\_\_\_\_\_\_\_\_\_\_\_\_\_\_\_\_\_\_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交货或服务期 | 交货或服务地点 |
| 1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期限 | 服务标准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 制造商(开发商) | 制造商企业类型 | 节能产品 | 环保标志产品 | 认证证书编号 |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_\_\_\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_\_\_\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_\_\_\_\_\_\_\_\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2022年度质量检测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二）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44000l-2022-24742]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资格性条款要求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和专业技术人员 | 数量及单位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对于\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

\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签订合同时间 |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型号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1 | 拟定\_\_\_年\_\_\_月\_\_\_日 | 签定合同并生效 |  |
| 2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3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4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质保期 |  |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2022年度质量检测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二）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44000l-2022-24742），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1 |  |
| 2 |  |
| 3 |  |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佛山市信悦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2022年度质量检测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二）项目（采购项目编号：44000l-2022-24742）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一）

（1）\_\_\_\_\_\_\_\_\_\_\_\_\_\_\_\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_\_\_\_\_\_\_\_\_\_\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_\_\_\_\_\_\_\_\_\_\_\_\_\_\_（建议）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1：\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2：\_\_\_\_\_\_\_\_\_\_\_\_\_\_\_\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_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诉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 \_\_\_\_\_\_\_\_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公章）\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